

江口县中医医院 2021 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项目：江口县中医医院 2021 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GZWH-2021-1612D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货物类

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重要提示

一、投标保证金缴纳

- 1、保证金缴纳金额：**肆万元**人民币。其中 A 包：贰万元人民币（¥20000 元）；B 包：壹万元人民币（¥10000 元）；C 包：壹万元人民币（¥10000 元）；
- 2、保证金收取（到账）截止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 3、保证金须存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指定账户（开户名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开 户 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口支行；账号：0614001600000057）；
- 4、保证金缴纳方式：对公转账、电子保函等方式缴纳（现也实行线上缴费，具体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http://jyzx.trs.gov.cn/index.shtml>），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
- 5、每个产品包的保证金必须一次性足额存入，不能分多次缴纳；
- 6、成功缴纳保证金后须获取保证金缴纳的有效证明文件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二、投标人资质要求

包括下述内容在内，涉及“第四章 资格性审查表格”中要求的有关证明文件，须以“投标文件”单独密封递交。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提供以下材料：（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须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2）“经审计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 2021 年资信证明”复印件；（3）2021 年任意 3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4）2021 年任意 3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自拟）。（6）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格式自拟）；（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自行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格式自拟）。

2. 特殊行业行政法规要求资质：

（1）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2）所投产品属医疗器械类的须提供厂家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注册登记表（复印件）。

3. 项目特别资格要求：投标人为代理商的若所投产品为原装进口产品（本项目原装进口产品为 A 包：



血气分析仪; C 包: 新生儿婴幼儿呼吸机) 须提供生产制造商或有效授权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提供完整授权链证明材料)。

三、投标人签署、密封、开标准备(节选)

- 1、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加盖公章。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签字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 2、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加以密封,并在密封处签字或盖章(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 3、另行准备开标一览表原件(两份)密封后单独提交,用于唱标;(注:此项目为电子评标,在开标现场须投标人自行解密上传的投标文件,自动导出开标一览表。);
- 4、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格式另行准备“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被授权代表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用于核实其被授权代表身份;

四、其他(线上评标栏),本项目是电子评标,请各供应商按照以下操作,并按照正常线下评标做一套资料带到现场,已备用,线下资料按照第十章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一正贰副)

1、参加投标之前,投标人应确认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库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库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报名信息无法导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一律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前,应当到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在交易中心设立的办理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因交易中心处于推行电子标阶段,请各位投标人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并携带密封好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贰副、备用)前往交易中心投标。】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招标,具体要求: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nTRTF) U 盘要求: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U 盘单独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并在包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2、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时将无法正常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3、电子投标文件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投标文件交易中心及代理机构恕不接收。

四、对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项目,只接受投标人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并绑定。

4、签字或盖章要求:

(1)、电子版要求:投标文件按格式要求盖章(或)签字。

1.1、所有要求签章的地方都应用本企业制作该项目投标文件(造价人员除外)的 CA 印章签章。

1.2、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投标人单位(法定名称)的 CA 印章。

(2)、纸质版要求:投标文件按要求盖章、签字(或盖章);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法定代表



人印章。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均指加盖鲜章，只有复印的无效。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不得手写或作修改。

3、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1）、电子版要求：

1.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 格式）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平台的指定位置。“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如下地点及网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网；

c、投标人因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平台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间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铜仁现场技术部联系。联系电话：0856-3960513。

1.2、纸质文件和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U 盘在开标现场递交。

现场递交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4、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时将无法正常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5、电子投标文件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投标文件交易中心恕不接收。

6、对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项目，只接受供应商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或银行保函形式。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并绑定。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 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www.trizy.cn）·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 缴纳保证金·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 打印回执·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打印留存备用。



六、 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

8、 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60%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报价理由。

9、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对可接受分公司投标的项目，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11、 联合体投标的，供应商录入报名信息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12、 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对供应商部分信息直接取自供应商在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请供应商及时维护、更新企业库的信息，确保其有效性。

13、 供应商一旦依法被确认为中标、成交供应商，其投标（响应）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等），将会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一并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网上，接受社会监督。

14、 交易中心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报名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本重要提示内容均为对供应商特别提醒，有矛盾或差异之处以招标文件具体章节的要求为准。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	
第四章 资格性审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评标办法和定标原则.....	
第七章 合同格式.....	
第八章 合同条款.....	
第九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委托，对以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的投标人提交密封投标文件参加投标

一、招标内容

1、项目编号：GZWH-2021-1612D

2、项目名称：江口县中医医院 2021 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3、项目需求：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本项目共 3 个产品包，投标人须对产品包进行投标报价，不得对单个产品包进行分拆报价。

4、项目采购预算为：421.84 万元。A 包：194.71 万；B 包：104.6 万；C 包：122.53 万。

5、项目最高限价为：421.84 万元。A 包：194.71 万；B 包：104.6 万；C 包：122.53 万。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第四章“资格审查表”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2、获取招标文件地点及方式：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进行报名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的价格：0 元。

四、投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2、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3、投标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开标室。

五、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联系人：项目一部

电 话：0851-85801822

传 真：0851-85801799

地 址：贵阳市中华中路 8 号时代广场名仕楼 18 楼 D 座

六、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保证金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开 户 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口支行

账 号：0614001600000057

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招标人”（或称“采购人”）系指获得资金或贷款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社会组织，也称业主。

2.2 “投标人”（或称“供应商”）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产品中标后，即为“中标人”，或称“中标企业（中标供应商）”。

2.3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依法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招标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特指“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招标代理机构。

2.4 “制造商”（或称“生产企业”、“生产制造商”）系指产品的直接生产创造者，不包括委托加工、委托生产制造等企业。

2.5 “货物或产品”系指“采购需求”中所列的所有物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包括设计、开发、集成等）、培训、验收、售后服务和其它类似的义务。

2.7 “工程”系指卖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工程量及施工。

2.8 “核心产品”（也称“主产品”）系指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如系统集成、一个产品包中包含多个产品）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需求的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因素合理确定的产品。

2.9 “授权代表”（或称“被授权代表”）系指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针对本次项目所授权的、能全权代表该供应商处理本次项目有关事宜的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即：“供应商的授权代表”。

2.10 “书面”表示有收到证明的书面通讯(如传真、信函等)。

2.11 “天”系指日历天数。

2.12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不满足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3. 合格投标人

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3.2 投标人不得与本采购活动招标代理机构存在产权关系。

3.3 满足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和实质性要求。

3.4 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确定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允许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投标人须提供联合体协议，并只能组建一个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资质要求。

4. 合格的货物

4.1 投标人能够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有效期及时供货。

4.2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



系的国家或地区。通过有关监督部门审批的，可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4.3 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产品包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实施强制采购。投标人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无效。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项目属性及采购方式

6.1 招标人根据项目情况确定项目属性，如：货物采购(含伴随、配套服务)、服务（包含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建设等）、工程。

6.2 招标人根据项目情况，或经监督部门的审批（或备案），采用合理的采购方式。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要求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或工程）、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由下列内容构成：

7.1.1 投标邀请

7.1.2 投标人须知

7.1.3 投标资料表

7.1.4 资格性审查

7.1.5 采购需求

7.1.6 评标办法和定标原则

7.1.7 合同格式

7.1.8 合同条款

7.1.9 合同条款资料表

7.1.10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 招标公告（文件）的公告期限和招标文件质疑

8.1 招标公告（文件）的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以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发布公告之日起算。

8.2 任何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潜在供应商，均应在下述规定时效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不提交书面质疑文件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 8.2.1 招标公告期限内获取招标文件的，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 8.2.2 招标公告期限后获取招标文件的，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 8.3 潜在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只能对招标文件一次性的提出质疑。
- 8.4 潜在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按要求签署、授权，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9.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

9.1 在投标截止期前，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要求可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针对同一问题多次澄清或修改时，以最后发出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改）公告。
- 9.3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9.4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答疑会。
- 9.5 供应商应当在规定时间、规定的地点参加现场考察或答疑会，未参加的供应商视同认可由此带来的后果。不接受潜在投标人单独申请或进行的现场考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可以提交使用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译成中文，在解释或有差异矛盾时以中文翻译件为准。

10.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1 按招标文件第十章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包括：“通用要求部分”、“资格审查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其他部分”）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应按上述要求分别进行顺序编制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2. 选择性投标和同一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12.1 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投标方案（投标报价）。投标人只能选择满足或优于招标需求的一个方案参与投标，不接受一个投标人选择多个方案参与投标，否则，该投标人的投标无效。同一投标方案不允许报两种以上（含两种）的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12.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产品包（合同项）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依序按技术、商务的得分情况，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如系统集成项目、一个产品包中包含多个产品）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采购人根据采购需求的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因素合理确



定。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工程、货物和服务的报价。

报价应为**包括货物（或服务）价格**以及其他相关费用在内的包干总价，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13.2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括货物价格以及“投标资料表”或规格要求中列出的其他服务费用（分项报价表可根据实际情况由供应商自行设计提供）。

13.3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 13.2 条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评标委员会对价格合理性进行比较评审。

13.4 除招标文件允许的“因数量分配产生的合同总价调整情况”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存在有赠送配件或赠送消耗材料等优惠情况，报价并不可作调整。**

13.5 项目采购预算以有关部门批准或备案的金额为准；招标人根据采购需要可确定最高限价。

14. 投标货币

14.1 投标人应采用**人民币**报价。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资料表”**规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15.7 条的规定，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申请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5.3 投标保证金应按“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方式**提交。

15.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5.1 和 15.3 条的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按本须知第 25.4 条的规定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被视为无效投标。

15.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要求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15.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前往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并按本须知第 32 条规定签订合同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按照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要求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若公告期间发生质疑或投诉，与质疑或投诉有关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将延长，待质疑、投诉处理完毕之后予以办理。

15.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5.7.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15.7.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本须知第 32 条规定签订合同；

15.7.3 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5.7.4 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5.7.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符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自本须知“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日起，并在“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不接受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被视为无效投标。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而不影响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15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电子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加盖电子签章。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签字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17.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才有效。

17.3 纸质投标文件

17.3.1 投标人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3.2 投标文件统一用A4纸，投标文件胶装成册后密封。

17.3.3 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加盖公章。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签字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投标人所加盖的公章，不得用“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公司部门章”或“分支机构章”、“授权（投标）专用章”等代替，也不能用盖“骑缝章”代替“每一页都须盖章”的要求。

17.3.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样机（品）递交

18.1 电子投标文件

18.1.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 格式），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如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will 自动停止收取电子投标文件。

18.1.2 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随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应将投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加以密封，并在密封处签字或盖章[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18.1.3 属于小微企业（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产品（或承担的工程、服务）的，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否则将可能导致价格折扣遗漏。

18.2 纸质投标文件

18.2.1 纸质投标文件仅作为备用文件使用，在交易中心电子开评标系统出现异常，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无法继续使用的情況时，启用纸质投标文件开评标，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18.2.2 投标文件的密封：

18.2.2.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加以密封，并在密封处签字或盖章[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18.2.2.2 属于小微企业（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产品（或承担的工程、服务）的，须在投标文件及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中同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否则将可能导致价格折扣遗漏。

18.2.3 投标文件袋封套应有：

18.2.3.1 清楚标明递交至“投标资料表”中指定的地址；

18.2.3.2 注明“投标资料表”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及“在××××××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填入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

18.3 投标样机（品）递交

18.3.1 投标人需按照“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及“第五章 采购需求”的有关要求递交样机（品）；

19. 投标截止期（时间）

19.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投标资料表”中指定的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19.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9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況下，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0. 投标文件的拒收

20.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本须知“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0.2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未按规定密封、签署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招标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须得到法人代表授权。

21.2 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相关规定编制、密封、签署和递交。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1.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及资格性审查

22.1 招标代理机构按“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代表可以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2 开标时，供应商必须使用企业 CA 密钥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后对开标一览表进行在线唱标。

22.3 文件解密注意事项

22.3.1 招标代理机构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投标人在开标现场，使用数字证书（加、解密为同一把数字证书）在开标现场完成解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完整上传，视为投标无效。

22.3.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被交易平台网上开标系统拒收：

- 1) 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未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
- 3) 投标人未按规定签章、加密的投标文件

22.3.3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代理机构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投标人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使用数字证书（加、解密为同一把数字证书）完成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22.3.4 出现下列情况的，投标人须重新用数字证书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完成到交易平台：

- 1) 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 2) 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22.3.5 投标人（供应商）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2.4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评标时不予承认。投标人不能以价格折扣、价格优惠等方式对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进行修改或调整。

22.5 若采用纸质投标文件进行开标时，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为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原件，未按规定作有效签署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须注意，唱标行为本身不作为证明投标文件有效的依据。

22.6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

22.7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另行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审查内容以“第四章 资格性审查”为准，没有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8 开标过程中，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如发现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



为无效投标。**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作废标处理，不得评标。**

22.8.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2.8.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质）要求的或没有提供证明材料以证明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质）要求的；

22.8.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的；

22.8.4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若有）。

23. 评标委员会

23.1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并按法律法规规定组建。

2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公布中标结果前应当保密。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5. 投标文件的审查

★25.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具体内容以“第六章 评标办法和定标原则”中“符合性审查表格”内容为准**），以确定投标人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算术错误将按以下顺序及方法更正：若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大写）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小写）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若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的，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5.2 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投标文件是否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作出合理判断。**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仅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3 根据本须知第 25.4 和 26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负偏离。

25.4 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5.4.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5.4.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的；

25.4.3 投标人提交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产品（包）报有



两个以上报价的；

25.4.4 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投标人与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在名称和组织结构上不一致，不能提供其权利义务转移的合法有效证明的；

25.4.5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不能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说明或证明材料的；

25.4.6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25.4.7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25.4.8 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25.4.9 专家一致认定投标人所投标产品的规格、技术或服务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

25.4.10 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6. 投标文件的评价

26.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5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

26.2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货物到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且达到采购人使用要求为依据，评标价包括增值税和其他税费（如运费、保险费等），对所有列入评审范围的投标文件应适用相同计算口径，在同一基准上进行评定。

26.3 评标委员会将采用“投标资料表”中所规定的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6.4 评标委员会将采用“投标资料表”中的规定，按产品包或产品包为单位进行评审。

27. 评标过程的保密

27.1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7.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六、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综合评分得分排名最靠前的投标人。

28.2 采购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8.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28.3.1 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合同的；

28.3.2 经质疑，评标委员会或招标代理机构审查确认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



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中标无效的；

28.3.3 在履行采购合同前，采购人发现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有实质性不响应招标要求的情况并得到评标委员会确认的。

29. 中标（评标结果）公告

29.1 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公告评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2 对本项目中标结果存在质疑的投标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效时间内，采用书面形式列举具体理由，同时提交有效证据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中标结果只能一次性的提出质疑。

29.3 投标人行使质疑权时，需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在过错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若为评标委员会的责任，代理机构将不支付劳务费用）。

29.4 无论是质疑方还是被质疑方，均须主动配合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寻找相关证据，并承诺同意延长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样机（若有）的退还时间。对于招标代理机构要求补充的证据材料，供应商不能无故推脱或者不予配合，否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支持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9.5 不接受口头或电话质疑、不接受未经招标代理机构认可的传真件质疑，书面质疑须加盖公章，质疑人须提供法人授权书、质疑事项的有关证明材料、完整的联系方式等，否则将不予接受。

30. 追加采购的权力

30.1 采购人在采购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1.3 在合同未履行前，出现影响中标结果的情况，对于中标人经济损失，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均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31.4 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回投标文件。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天内（具体时间应当按采购人要求），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或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接受的其他提交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并按规定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32.3 中标人如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和签订合同，无论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撤销其中标通知书，且不支持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将合同授予排名次高的投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32.4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或不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七、其他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33.1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33.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投标资料表”中的规定进行缴纳。

33.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4. 投标人的严重违法行为

34.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相关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人一切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4.1.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4.1.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4.1.3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34.1.4 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4.1.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4.1.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34.1.1）至（34.1.6）项情形之一的，投标或中标无效。

35. 本项目投标（中标）产品如果存在资质、专利、授权、经营、经济等各类纠纷、仲裁或诉讼问题的，采购人、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仅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6. 解释权

36.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



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

本表关于所要采购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补充或修改,两者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说明
2.1	招标人:江口县中医医院 地 址:铜仁市江口县
2.3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本次项目联系事项: 地 址:贵阳市中华中路8号时代广场名仕楼18楼D座 电 话:0851-85801822 传 真:0851-85801799 联 系 人:项目一部 开户名称: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市云岩支行 账 号:2402000329200068912
2.7/12.2	本项目中核心产品: A包:血气分析仪;B包:Nd:YAG激光治疗机;C包:新生儿婴幼儿呼吸机。
3.4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为 货物 采购(含伴随、配套服务)
6.2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9.4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答疑会:否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13	(1) 投标报价应包括:产品、运输、安装、技术服务、验收、售后服务、培训、各种税费等直至达到使用要求和采购人付款条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即总价包干。 (2) 本项目共3个产品包 ,投标人均须按产品包进行投标报价; (3) 本项目预算为:421.84万元。A包:194.71万;B包:104.6万;C包:122.53万。 (4) 本项目最高限价:421.84万元。A包:194.71万;B包:104.6万;C包:122.53万。



条款号	内容
15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 (1) 保证金金额:肆万元人民币。其中 A 包: 贰万元人民币 (¥20000 元); B 包: 壹万元人民币 (¥10000 元); C 包: 壹万元人民币 (¥10000 元); (2) 保证金收取截止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4) 保证金缴纳方式: 实行网上缴退保证金, 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贵州省·铜仁市) 网站 (http://jyzx.trs.gov.cn/index.shtml), 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 自行缴纳保证金, 投标申请人应充分考虑到不同银行间资金到账时间上的风险。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账的, 不论任何理由, 都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5) 保证金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开 户 行: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口支行 账 号: 0614001600000057
16.1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 90 天
17.1	(1)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 副本贰份 (2) 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nTRTF 格式) U 盘壹份 (此 U 盘只针对投标人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平台上传了文件后, 但在开时其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 不得提前送达招标人或其他相关主体), 要求 U 盘中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盘中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必须一致, 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 请按照重要提示中操作流程在系统中上传投标电子文件, 若有疑问请致电 0851-85801822
18.2.2	项目名称: 江口县中医医院 2021 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ZWH-2021-1612D
18.3	是否需要递交样机 (样品): 无
19.1	投标文件递交至: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20.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开标与评标	
22.1	开标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开标地点: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26.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六章)。
26.4	评标按 产品包 进行。



条款号	内容																
授予合同																	
28.2	采购人依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其他																	
33	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以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参考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收费标准进行收取, 标准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中标金额 (万元)</th><th>费 率</th></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td>1.5%</td></tr> <tr> <td>100-500</td><td>1.1%</td></tr> <tr> <td>500-1000</td><td>0.8%</td></tr> <tr> <td>1000-5000</td><td>0.5%</td></tr> <tr> <td>5000-10000</td><td>0.25%</td></tr> <tr> <td>10000-100000</td><td>0.05%</td></tr> <tr> <td>100000 以上</td><td>0.01%</td></tr> </tbody> </table> 根据以上收费标准, 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分段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 3、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4、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 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 行: 工行贵阳市云岩支行 账 号: 2402000329200068912	中标金额 (万元)	费 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5000-10000	0.25%	10000-100000	0.05%	100000 以上	0.01%
中标金额 (万元)	费 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5000-10000	0.25%																
10000-100000	0.05%																
100000 以上	0.01%																



第四章 资格性审查

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按包制作“投标文件”，并单独密封递交。

3. 在资格审查过程中，除了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形式审查外，必要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通过官方网站等权威媒体对其真实性进行核实。

4. 发现产品包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满足三家（本产品共 3 个产品包，以产品包为单位）的情况，作废标处理，不再继续评标。

5. 资格性审查表格（审查内容）。（注：本项目为电子标，纸质的按以下要求提供，系统内提供扫描件即可）。

序号	资格要求（审查内容）
1	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提供以下材料：（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须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2）“经审计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 2021 年资信证明”复印件；（3）2021 年任意 3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4）2021 年任意 3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自拟）。（6）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格式自拟）；（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自行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格式自拟）。
3	特殊行业行政法规要求资质： （1）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2）所投产品属医疗器械类的须提供厂家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注册登记表（复印件）。
4	项目特别资格要求： 投标人为代理商的若所投产品为原装进口产品（本项目原装进口产品为 A 包：血气分析仪；C 包：新生儿婴幼儿呼吸机）须提供生产制造商或有效授权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提供完整授权链证明材料）。
5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6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授权代理人时必须提交)
---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说 明

1. “产品名称”仅是招标人对产品的习惯性称呼，并不针对某特定名称。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欢迎投标人根据技术参数（规格）要求的基本要求，采用满足或优于要求的产品参加投标。

2. 凡在“技术参数（规格）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产品，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将其标配参数（规格）详细列明。

3. 投标人应注意投标的风险，认真阅读和理解招标文件，并应如实填写技术参数（规格）要求偏离表，若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掌握了确切事实说明某投标人没有如实填写技术参数（规格）要求偏离表或有虚假材料应标行为，**该投标将被视作非实质性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若用户验收时发现任一产品存在虚假应标情况，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拒绝支付合同货款，并可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4. 投标人须按“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技术证明材料。标注▲的技术条款，没有证明材料佐证的“正偏离”、“无偏离”，评标委员会评审中有权不予认可，并可判定投标产品对该条款的投标响应为“负偏离”。“技术参数（规格）要求偏离表”须加盖制造商公章。

5. 本项目共 3 个产品包，**投标人须对项目整体进行响应报价。**

6. 本次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

7. 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允许进口产品名称详见资格审查表）的投标，已经获得财政部门审批，**若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在同等条件下，以采购国货为主。**



A 包

第一部分 技术部分

一、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麻醉机	1	台	
2	三通道靶控麻醉注射泵	1	台	
3	二通道靶控麻醉注射泵	2	台	
4	可视喉镜	1	套	
5	便携式生物刺激反馈仪	1	台	
6	氦氖治疗仪	1	台	
7	关节镜手术器械	1	套	
8	医用空气消毒机	3	台	
9	电动综合手术床	1	台	
10	足底静脉泵	1	台	
11	6/7.5 硬性输尿管肾镜	1	条	
12	臭氧治疗仪	3	台	
13	阴道镜	1	台	
14	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	1	台	
15	熏蒸治疗机	3	台	
16	12 导联心电图机	1	台	
17	心电监护仪（1）	1	台	
18	血气分析仪	1	台	进口
19	包装机	1	台	
20	离心机（1）	1	台	
21	便携式血小板保存箱	1	台	
22	恒温扩增微流控芯片核酸分析仪	1	台	
23	心电监护仪（2）	3	台	



24	离心机（2）	1	台	
25	输液泵	5	台	
26	除颤仪	1	台	
27	经皮黄疸检测仪	1	台	
28	健康体检一体机	1	台	

注：产品名称只是习惯性叫法，实际名称以产品注册证为准（具有产品注册证的产品。）

二、技术参数（规格）要求

序号 1 麻醉机

1、电源：220V，50/60HZ；

2、蓄电池：停电后工作时间大于 40～120 分钟；

3、呼吸机：

3.1 电动电控呼吸机：成人、小儿应用不需更换风箱, 停电、停气均可正常工作；

3.2 主机与屏幕一体化，10.4"彩色显示屏，能直接监视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及呼吸频率等基本参数及压力波形；

▲3.3 呼吸模式包括容量控制通气（IPPVCMV）、PLV，配置压力控制通气（PCV：吸气流速为减速波形，无需设定 Pmax 或 Plimit）；

4、潮气量：

4.1 20～1400ML（IPPV\SIMV 模式下）；

4.2 5～1400ML（PCV 模式下）；

5、分钟通气量：0～99L/min；

6、压力限制：15～70CMH₂O；

7、呼吸频率：4～60 次/分；

8、吸呼比：1：4～4：1；

9、吸气平台时间比：0%～50%；

10、呼气末正压 PEEP：0～20CMH₂O；

11、吸气压力：5～65CMH₂O；

12、吸气流速：10～75L/min；

13、温度范围：10～40℃；

14、相对湿度：10～90%；

15、氧气浓度：21%～99%；

16、快速充氧：≥35L/min；

17、呼吸回路：

17.1 拆卸回路不需任何工具；



- 17.2 所有部件不含橡胶成分可直接高温高压消毒;
- 17.3 钠石灰吸收罐容量 $\geq 1.5\text{L}$;
- 17.4 回路中具有 APL 调节阀;
- 17.5 呼吸机电池用尽后可切换为手控呼吸;
- 17.6 呼吸回路总容量 $\leq 2.8\text{L}$;
- 17.7 带新鲜气体隔离或潮气量补偿技术, 回路内只需要单只电热丝式流量传感器;
- 18、流量计:
- 18.1 双气、双管(空气、氧气), 带低流量管、适合低流量麻醉;
- 18.2 流量计: 氧气: $0.02 \sim 10.0\text{L}/\text{min}$;
- 18.3 S-ORC 笑一氧联动装置;
- 19、挥发罐:
- ▲19.1 挥发罐容量 $\geq 300\text{mL}$, 配七弗烷或异弗烷挥发罐一个;
- 19.2 具有温度、压力、流量补偿装置;
- 19.3 输出精度误差 $\pm 0.01\%$;
- 19.4 挥发罐具有防倾斜装置且出厂后不再专门维护及定标;
- 20、机体:
- 20.1 开放式机身结构能够放置不同厂家及型号的监护仪;
- 20.2 具氧气压力过低报警装置;
- 20.3 可靠稳定的刹车装置;
- 20.4 标配 RS232 接口;
- 21、制造商在西南片区必须有原厂办事处、维修工程师、配件库, 售后服务由制造商直接提供;
- 22、整机保修至少 2 年。

序号 2 三通道靶控麻醉注射泵

- 1、功能特点与技术参数:
- 1.1 可同时进行镇静、镇痛、肌松三种麻醉药物靶控输注;
- ▲1.2 病人信息设置一次完成;
- 1.3 具有 TCI 模块及软件, TCI 技术得到国际认证;
- 1.4 具有血浆靶控、效应室靶控、恒速、药物库四种输注模式;
- ▲1.5 具有十一种麻醉药物(异丙酚、瑞芬太尼、舒芬太尼、阿芬太尼、芬太尼、维库溴铵、罗库溴铵、阿曲可林、氯胺酮、咪唑安定、依托咪酯)的药代动力学模型, 异丙酚具有儿童模型(年龄范围 3 岁~99 岁、体重范围: $12\text{kg} \sim 150\text{kg}$)
- 1.6 显示屏幕采用 OLED 材料, 高亮度、三米外可以看清、无视角差别;
- 1.7 具有优化的 TCI 模式(OTCI 模式), 解决了个体差异及术前用药问题;



- 1.8 符合国家最新标准防水溅要求, 外壳无开口;
- 1.9 具有定时诱导功能, 诱导时间可以根据病人状况设定;
- 1.10 具有靶浓度与剂量换算功能;
- 1.11 可以实时预测药物衰减到一定浓度的时间;
- 1.12 单次快注 (BOLUS) 具有两种模式: 一种是手控功能, 预设速度, 可在不同注射速度下完成手控 BOLUS 注射功能。另一种是非手控功能, 预设注射剂量和注射速度, 实现单次按压完成预设剂量的快注;
- 1.13 恒速功能具有不少于十种注射模式: mL/h、mL/min、mg/h、 μ g/h、mg/min、 μ g/min、mg/kg/h、 μ g/kg/h、mg/kg/min、 μ g/kg/min, 避免了使用中单一输注速率单位与其他速率单位间折算的麻烦;
- 1.14 注射器夹紧装置可以实现单手安装注射器, 满足无菌化操作要求;
- 1.15 具有红外通讯串口及 RS232 通讯串口, 满足各种通讯要求;
- 1.16 可自动识别 10、20、50/60mL 注射器;
- 2、综合性能参数
- 2.1 速度范围: 10mL 注射器 0.1ml~200ml/h; 20ml 注射器 0.1mL~600mL/h; 50mL 注射器 0.1mL~1200mL/h;
- 2.2 精度误差: $\leq 3\%$ (包括机械误差 1%);
- 2.3 快注速度: 10mL 注射器 200mL/h; 20mL 注射器 600mL/h; 50mL 注射器 1200mL/h;
- 2.4 压力报警阈值:
- 2.4.1 高: ≥ 900 毫米汞柱;
- 2.4.2 低: ≤ 300 毫米汞柱;
- 2.5 各种报警显示: 外接电源掉电报警、备用电池欠压报警、注射器推空、阻塞报警、注射器脱落报警、注射预设量完毕报警、药物将尽报警、运行提示报警;
- 2.6 电源参数: 交流电源 AC220V $\pm$ 22V 50Hz $\pm$ 1Hz, 直流电源 14V $\pm$ 2V。充电 10h 后, 电池连续工作时间大于 2h, 可根据客户需求更换大容量电池;
- 2.7 工作环境: 温度范围 +5 $^{\circ}$ C~+40 $^{\circ}$ C; 相对湿度范围 $\leq 80\%$;
- 2.8 大气压力范围 500hPa~1060hPa;
- 2.9 外形尺寸: $\leq 350\text{mm}$ (长) $\times 160\text{mm}$ (宽) $\times 300\text{mm}$ (高)。

序号 3 二通道靶控麻醉注射泵

- 1、功能特点与技术参数:
- 1.1 具有两个液晶窗口分别显示两个通道信息;
- 1.2 具有两个 CPU 分别控制两个通道;
- 1.3 具有优化的 TCI 模式 (OTCI 模式);
- 1.4 彩色液晶显示屏幕, 血药浓度可用彩色曲线显示;



▲1.5 具有血浆靶控、效应室靶控、恒速、药物库四种输注模式;

1.6 具有十一种麻醉药物(异丙酚、瑞芬太尼、舒芬太尼、阿芬太尼、芬太尼、维库溴铵、罗库溴铵、阿曲可林、氯胺酮、咪唑安定、依托咪酯)的药代动力学模型;

1.7 有定时诱导功能,诱导时间可以根据病人状况设定;

1.8 具有靶浓度与剂量换算功能;

1.9 可以实时预测药物衰减到一定浓度的时间;

1.10 恒速功能具有十种注射模式: mL/h、mL/min、mg/h、 μ g/h、mg/min、 μ g/min、mg/kg/h、 μ g/kg/h、mg/kg/min、 μ g/kg/min;

1.11 可自动识别 5mL、10mL、20mL、30mL、50mL 注射器;

2、综合性能参数

2.1 速度范围: 0.1mL/h~600mL/h(20mL 注射器);

2.2 0.1mL/h~1200mL/h(50mL 注射器);

2.3 精度误差: $\leq 3\%$ (包括机械误差 1%);

2.4 快注速度: 速度可设定;

2.5 各种报警显示:推空/阻塞、即将推空、交流掉电、注射器脱落;

2.6 电源参数: 交流电源 AC220V $\pm$ 22V50Hz $\pm$ 1Hz;

2.7 直流电源: 14V-2V, 充电 10h 后, 电池连续工作时间 ≥ 2 h。

序号 4 可视喉镜

▲1、显示器能上下 0°~130°转动,左右 0°~270°转动;

2、一次性喉镜片摄像头与镜片前端的最高垂直距离 ≤ 30 mm;

3、一次性喉镜片可插入镜片长度: ≥ 125 mm;

4、渐缩型镜片前端厚度: ≤ 13.5 mm;

5、镜片角度: ≤ 44 度;

▲6、视场角 60° $\pm 15\%$;

7、摄像头内置的全密封防水设计高功率 LED 光源, 光照度 ≥ 150 Lux;

8、显示器像素不低于 320 $\times$ 240;

9、分辨率 ≥ 3.72 LP/mm;

10、纺锤型短手柄设计;

11、具有特殊防雾功能;

12、充电器输入: 100-240VAC, 50/60Hz;

13、充电器输出: 5V, 1000mA;

14、充电时间: ≤ 3 小时;

15、持续放电时间: ≥ 3 小时;



16、充电次数: ≥ 300 次;

17、内置可充电式锂离子聚合物电池。

序号 5 便携式生物刺激反馈仪

1、适用范围: 对患者表面肌电信号进行采集、分析和生物反馈训练, 通过电刺激和肌电触发电刺激进行肌肉功能障碍的治疗;

2、硬件要求:

2.1 便携式触摸屏, 屏幕尺寸 ≥ 10 英寸;

2.2 操作系统: 采用兼容性及稳定性强的操作系统;

▲2.3 内置电池+外接电源, 锂电池容量 $\geq 5000\text{mAh}$, 双供电模式;

2.4 主机可接地线;

2.5 ≥ 4 个 EMG/STIM/EMG-triggeredSTIM 物理通道, 为保证系统的稳定和功能的独立控制, 4 个通道要相互独立, 不能是由一个通道通过分线扩展而实现的四通道;

2.6 AD 采样率: $\geq 8100\text{Hz}$;

2.7 采样位数: ≥ 16 位;

▲2.8 通频带: $\geq 20\text{Hz} \sim 490\text{Hz} (-3\text{dB})$;

2.9 刺激电流强度: $0 \sim 100\text{mA}$ 范围内可调, 步进 $\leq 0.5\text{mA}$ 可调节;

2.10 电刺激脉冲宽度: 至少在 $20 \sim 980 \mu\text{s}$ 范围内可调, 步进 $\leq 10\mu\text{s}$ 可调节;

2.11 电刺激脉冲频率: 至少在 $2 \sim 240\text{Hz}$ 范围内可调, 步进 $\leq 1\text{Hz}$ 可调节;

2.12 上升/下降时间: 至少在 $0\text{s} \sim 18\text{s}$ 范围内可调;

2.13 差模输入阻抗 $\geq 5\text{M}\Omega$;

2.14 共模抑制比 $\geq 100\text{dB}$;

3、软件参数:

3.1 各通道独立控制, 可任意选择开启的通道, 可用于多达十个以上不同部位的治疗;

3.2 多达二十种以上的产后康复方案, 包括乳腺疏通、腹直肌分离、腰背痛、子宫复旧等;

▲3.3 具有腰背痛表面肌电评估功能, 并给出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及波形可预览、查看等。评估阶段具有全程语音提示, 可实现常规显示与肌电信号全屏显示的自由切换。报告可发送至患者手机, 随时查看;

3.4 可自行设置各类型肌电信号线及模板线的颜色、粗细等;

3.5 具有生物反馈治疗功能, 有多种针对腰背部肌肉进行的生物反馈治疗方案, 具有至少 4 种以上体位的生物反馈方案, 可从视觉和听觉角度, 进行动画及音乐的生物反馈治疗;

3.6 具有腹直肌的触发电刺激训练功能, 可针对腹肌力量薄弱的患者进行辅助训练。触发电刺激的频率、脉宽可任意调节;

3.7 自定义方案, 可以对频率、波宽等多项刺激参数进行编辑, 实现个性化治疗;



- 3.8 单个电刺激治疗可设置变频模式, 实现刺激过程中至少三种频率以及脉宽之间转换;
- 3.9 系统可内置存储患者信息及诊疗记录, 防止数据丢失, 数据可进行备份;
- 3.10 系统可进行数据统计、数据导入、导出等功能;
- 3.11 所有产后康复方案, 均具有电极片粘贴示意图;
- 3.12 自动检测通道连接, 电极脱落有提示保护。

序号 6 氩氦治疗仪

- 1、适用范围: 促进伤口愈合, 皮肤溃疡, 皮炎湿疹和带状疱疹的皮肤病治疗用;
- 2、仪器参数:
- 2.1 二分叉光纤输出末端功率为 $14\text{mW} \times 2$; 单通道光纤输出末端功率为 $\geq 30\text{mW}$;
- ▲2.2 治疗仪激光输出功率不稳定 $ST \pm 10\%$; 治疗仪激光输出功率浮想性 $R_p \pm 10\%$;
- 2.3 机载激光功率计测量误差 R_t 不大于 20% ;
- 2.4 光纤系统的传输功率 η 不小于 75% ;
- 2.5 治疗仪的定时时间可设定为 $1 \sim 40$ 分钟, 要求定时应准确, 定时误差应不大于 $\pm 1\%$;
- 2.6 He-Ne 激光波长 632.8nm ;
- 2.7 ≥ 7 寸彩色液晶显示, 治疗项目显示实时化, 时间倒数及蜂鸣提示装置可移动摇臂, 自锁固定;
- 2.8 主要仪器与产康评估管理软件具可兼容接口。

序号 7 关节镜手术器械

- 1、所配备的手动器械必须为不可拆卸无销钉设计, 滑杆结构;
- ▲2、器械材质为 455 精钢;
- ▲3、有可任意调整角度的雪茄型手柄剪刀、蓝钳;
- 4、外科用钳锁合应力 $\leq 50\text{N}$;
- 5、钳子唇头清晰, 不得缺齿、烂齿和毛刺, 当两锁止牙外端相距 $0.5\text{mm} \sim 2.0\text{mm}$ 时, 唇头齿应吻合, 不应有叉齿、顶齿现象;
- 6、钳子表明可制成有光或无光, 其表面粗糙度 R_a 之数值应不大于: 有光亮 $0.4 \mu\text{m}$; 无光亮 $0.8 \mu\text{m}$;
- 7、有 $1.0\text{mm} \sim 1.5\text{mm}$ 的蓝钳;
- 8、配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1	关节镜手术器械探针 (探钩)	1	把
2	关节镜手术器械全圈推结器 (推结器)	1	把
3	关节镜手术器械缝合勾, 左弯	1	把



4	关节镜手术器械缝合勾, 右弯	1	把
5	关节镜手术器械篮钳, 鸭嘴状, 左弯 (半月板蓝钳, 左弯)	1	把
6	关节镜手术器械篮钳, 鸭嘴状, 右弯 (半月板蓝钳, 右弯)	1	把
7	关节镜手术器械 3.4mm 左 90° 篮钳, 雪茄柄 (90 蓝钳, 左弯)	1	把
8	关节镜手术器械勺状篮钳 1.5mm, 上翘 (鸟嘴钳)	1	把
9	关节镜手术器械游离体抓钳 (髓核钳)	1	把
10	关节镜手术器械开口滑动剪线器 (剪线器)	1	把
11	关节镜手术器械 90° 微型骨折锥, 弯型 (微骨折器)	1	把
12	关节镜手术器械 65° 微型骨折锥, 弯型 (微骨折器)	1	把
13	关节镜手术器械 45° 微型骨折锥, 弯型 (微骨折器)	1	把
14	关节镜手术器械直型卵圆篮钳	1	把
15	关节镜手术器械把手 (微骨折器)	1	把
16	关节镜手术器械篮钳, 鸭嘴状, 上翘	1	把
17	关节镜手术器械消毒盒	1	个
18	关节镜手术器械镜鞘/穿刺锥	1	个

序号 8 医用空气消毒机

1、主要功能:

- 1.1 微电脑程序控制, 中文液晶显示屏;
- 1.2 UV 管、电机、负离子故障自动检测带真人语音故障提示;
- 1.3 UV 强度在线自动检测, 镜面不锈钢板固定, 增加 UV 照射强度;
- 1.4 整机工作寿命计时和清洗保养提醒功能;
- 1.5 主管失效备管自动支援及加强功能;
- 1.6 采用微电脑、高精度实时时钟芯片控制;



- 1.7 程控、遥控、手控多控消毒运行；
- 1.8 风速高、中、低可选；
- 1.9 双通道循环出风；
- 1.10 带初中效尘埃过滤网、活性炭网及光触媒过滤网辅助消毒；
- 1.11 内置隐藏式遥控器放置盒，具防丢失功能；
- 1.12 外设防滑扶手，推拉移动自如；
- 2、主要技术参数：
 - 2.1 适用体积 $\geq 80\text{m}^3$ ；
 - 2.2 类型：移动式；
 - 2.3 外观尺寸： $\leq 55\text{cm} \times 43\text{cm} \times 93\text{cm}$ ；
 - ▲2.4 循环消毒风量： $\geq 800\text{m}^3/\text{h}$ ；
 - ▲2.5 紫外线辐照强度（垂直距离灯管 15cm 处）： $\geq 7.36 \times 10^3 \mu\text{W}/\text{cm}^2$ ；
 - 2.6 消毒功率： $\leq 410\text{W}$ ；
 - 2.7 紫外线管寿命： $\geq 5000\text{h}$ ；
 - 2.8 紫外线泄漏量： $\leq 5 \mu\text{W}/\text{cm}^2$ ；
 - 2.9 消毒时空气中臭氧量： $\leq 0.1\text{mg}/\text{m}^3$ ；
 - 2.10 负离子发生量： $\geq 6 \times 10^6$ 个/ cm^3 ；
 - 2.11 额定电压：AC220V $\pm 22\text{V}$ ；
 - 2.12 额定频率：50Hz $\pm 1\text{Hz}$ ；
 - 2.13 噪音： $\leq 55\text{dB}(\text{A})$ ；
 - 2.14 消毒后空气中细菌总数：II、III类无菌环境标准；
 - 2.15 适用环境：人在动态环境及静态环境（医院病区）
 - 2.16 安全防护类型：I 类；
 - 2.17 提供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 2.18 提供保修期 ≥ 1 年。

序号 9 电动综合手术床

- 1、手术床为电动液压驱动机制，电动调节床面升降、前后倾、左右倾、背板升降、刹车 5 个主要动作组，由 5 组（不少于 7 个）独立液压缸液压驱动；
- 2、手术床具备平移功能，且平移功能由独立的液压缸驱动动作；
- 3、手术床具备腰桥功能，且腰桥为隐藏式无不方便清洁的外凸及链条结构，腰桥可床体两侧操作避免术中操作需要医生让位及下方操作的不方便；
- ▲4、手术床配有高性能充电电池，可满足 ≥ 50 次手术需要，确保手术床在无交流电源供电状态下工作。充电电池无需保养和维护，可长时间使用。同时具有交流电源供电功能；



- 5、具有手持有线控制器和立柱应急控制面板（立柱应急面板位于立柱上方便操作，拒绝放在底座上）两套功能一致、且相互独立的控制系统。确保手术床在一套控制系统发生故障时，另一套仍能可靠运行；
- 6、手术床承重 $\geq 275\text{kg}$ 。
- 7、手术床台面框架、边轨和立柱采用不锈钢制成；
- 8、手术床床垫由质地柔软的双层记忆海绵整体制成，厚度 $\geq 75\text{mm}$ 。床垫接缝处采用无缝烫接技术；
- 9、手术床床板由头板、背板、臀板及可分开式腿板等五部分组成。头板可拆卸；腿板可拆卸、可分叉，采用气弹簧组件助力，可在 $+20^{\circ} \sim -90^{\circ}$ 范围内任意上下折；
- 10、头板和腿板可前后互换；
- ▲11、独立电动液压控制刹车，能够轻松将手术床固定或移动，确保手术床稳定性；
- 12、同时具有一键形成屈曲、反屈曲体位功能，一键复位功能；
- 13、手术床最低台面 $\leq 498\text{mm}$ ；
- 14、配置脚踏泵功能在手术床油泵发生故障仍可以进行解锁手术床；
- 15、手术床出厂前经过油路透析处理；
- 16、技术参数：
- 16.1 手术床长度 $\geq 2040\text{mm}$ ；
- 16.2 手术床宽度 $\geq 520\text{mm}$ ；
- 16.3 手术床升降行程 $\geq 501\text{mm}$ ；
- 16.4 台面前后倾角度： $\pm 25^{\circ}$ ；
- 16.5 台面左右倾角度： $\pm 20^{\circ}$ ；
- 16.6 背板折转角度： $+80^{\circ} \sim -40^{\circ}$ ；
- 16.7 腿板折转角度： $+20^{\circ} \sim -90^{\circ}$ ，外折角度 $\geq 90^{\circ}$ ；
- 16.8 头板折转角度： $+45^{\circ} \sim -90^{\circ}$ ；
- 16.9 台面平移距离 $\geq 320\text{mm}$ ；
- 16.10 内置腰桥升距 $\geq 120\text{mm}$ ；
- 17、基本配置：电动手术床主床,配床垫，头板，分体式腿板，背板，臀板，台柱应急控制面板，有线遥控器，托手架一对，麻醉屏架一个，牵引床一张。
- 18、附件配置：基本附件包 1（轻型托腿架一对，缚身带一个，轻型支身架一对，两个轻型圆形夹持器和两个轻型方形夹持器），带内衬俯卧位头垫，踏足板-左，踏足板-右。

序号 10 足底静脉泵

- 1、材质：高强度 ABS+PC 材质；
- 2、操作方式操作方式：触摸屏操作；
- 3、软件：稳定，不闪退，高效，实时显示运行信息和故障信息，逻辑清晰，功能层级简单，易用；



- 4、UI 界面: 画面清晰, 色彩统一, 字体协调;
- 5、人性化: 充分考虑用户的使用情景和使用方式, 对每一步的操作, 每一个细节进行相应的优化设计;
- 6、更新速度: 不断优化升级, 提高更新速度保证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 7、显示屏
- 7.1 ≥ 5.6 寸液晶显示屏;
- 7.2 显示足部治疗压力;
- 7.3 显示定时功能;
- 7.4 显示故障图标及故障点;
- 7.5 加压脉冲加压: ≤ 0.2 秒脉冲加压;
- 8、压力模式: 5 种压力模式, 80mmHg/保压 3s; 130mmHg/保压 3s; 180mmHg/保压 3s; 130mmHg/保压 1s; 45mmHg (无保压);
- 9、气罐气路设计: 安全, 不漏气;
- 10、电源: 外接 220v $\pm$ 22v 电源, ≥ 144 小时连续运行;
- 11、总误差带 (TEB): $\leq$ 补偿压力范围的 1.0%;
- 12、机身自带泄液孔: 在不拆机的情况下, 可以将气罐内部水液排空;
- 13、噪音: ≤ 55 dB;
- 14、防水等级: $\geq$ IPX3;
- 15、弹性变动床夹 (适配床沿厚度 20mm $\sim$ 83mm), 可匹配更多床沿;
- 16、定时功能: 1 $\sim$ 999 分钟;
- 17、左右腿管路颜色区分;
- 18、插头: 医用级快速接头, 自动闭锁, 按键开锁;
- 19、适配性: 可以匹配泰宝专用腿套和足套;
- 20、腿套: 聚酯纤维腿套;
- 21、气囊: 采用医用级 TPU 材质。

序号 11 6/7.5Fr 硬性输尿管肾镜

- 1、工作长度 ≤ 430 mm;
- 2、具有无创末端设计 (末端凸起部分更平直, 插入尿道更顺畅);
- 3、一体化设计, 操作更灵活便捷, 确保画质的清晰度;
- 4、锥形镜体, 强韧耐用;
- 5、自动闭合的双重密封系统 (密封帽+密封片), 灌注液不外流;
- 6、双器械通道。可保证手术过程中灵活转换器械满足多种手术需求;
- 7、手术器械为可拆卸硬性器械;
- 8、手术器械手柄自带方向调节转轮, 器械工作端在手腕保持不动的前提下可 360° 旋转。



序号 12 臭氧治疗仪

- 1、设备用途: 用于治疗阴道炎和宫颈炎妇科疾病, 对慢性盆腔炎有改善作用;
- 2、主要配置: 治疗主机、输气管、输水管、脚踏开关、冲洗水枪、支架、雾化盒、臭氧治疗头、转接手柄;
- 3、功率和电源形式: 输入功率 $\leq 500\text{VA}$;
- 4、电源输入: $\text{AC}220\text{V} \pm 22\text{V}/50\text{Hz}$;
- ▲5、臭氧气体浓度: $\geq 80\text{mg}/\text{m}^3$, 不超过 $1000\text{mg}/\text{m}^3$;
- 6、臭氧气流量: $1.5 \sim 6\text{L}/\text{min}$;
- 7、加热温度可调节范围: $30^\circ\text{C} \sim 35^\circ\text{C}$, 误差 $\pm 10\%$;
- 8、水温加热时间: 加热到 35°C , 时间 $\leq 10\text{min}$;
- 9、储液箱容积: $\geq 4\text{L}$
- 10、定时功能: 定时时间在 $00 \sim 60\text{min}$ 范围内可调, 定时误差不超过 $\pm 2\%$;
- 11、具有干臭氧气、潮湿的臭氧雾和臭氧水工作模式;
- 12、缺水保护装置: 在加热器无水或缺水的状态下, 加热器有防干烧的缺水保护装置功能, 能有效的切断加热器的电源, 机器同时有灯光或声音报警提示;
- 13、3 分钟内自动完成上液;
- 14、具有超温保护器功能, 机器有声音报警提示;
- 15、具有强制放水功能
- 16、脚踏开关的气动力不小于 10N , 且不大于 50N ;
- ▲17、臭氧气体泄漏 $\leq 0.16\text{mg}/\text{m}^3$;
- 18、仪器正常工作时噪音 $\leq 60\text{dB}(\text{A})$ 。

序号 13 阴道镜

- ▲1、投标产品镜头和 workstation 同时在国内组合注册, 且必须是同一个产品名称通过 CFDA 注册, 不接受镜头或 workstation 单独注册产品或组合投标, 提供注册证及注册登记表证明其符合要求;
- 2、通过 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3、产品通过 CE 认证;
- 4、产品符合医疗器械安规检测标准 IEC 60601-1:2005+A1: 2012;
- 5、产品符合医疗器械电磁兼容性测试标准 IEC 60601-1-2:2014;
- 6、产品符合以下标准: GB9706.1-2007、GB/T25000.51-2016、GB/T14710-2009、YY1057-2016、YY0505-2012、IOS12233: 2000;
- 7、参数
- 7.1 镜头具有连续变焦、自动聚焦和高清 CMOS 成像功能, 输出 FULLHD1080P 信号;
- 7.2 像素 ≥ 200 万;



7.3 成像系统水平分辨率 $\geq 1000\text{TVL}$;

7.4 放大倍数支持：1~36 倍（可选 1~60 倍）；

7.5 有效操作距离：150mm~350mm;

7.6 视场范围： $\geq \varnothing 100\text{mm}(3\text{X})$, $\geq \varnothing 15\text{mm}(18\text{X})$;

7.7 景深： $\geq 150\text{mm}(3\text{X})$, $\geq 50\text{mm}(18\text{X})$;

7.8 空间分辨率： $\geq 141\text{lp/mm}$;

7.9 图像几何失真度 $\leq 1\%$;

▲7.10 亮度可调的高显色性贴片 LED 光源，与镜头集成一体，30cm 处光源照度 $\geq 3000\text{LX}$;

7.11 光源色温：3200K~7000K；光源显色指数 $R_a \geq 90$;

7.12 色彩还原最大误差 $\leq 30\text{NBS}$ ，平均色彩还原误差 $\leq 20\text{NBS}$ ，饱和度值 5%~120%;

7.13 最大照度时辐射照度 $\leq 350\text{W/m}^2$;

7.14 光源在 200nm~400nm 光谱范围内，最大照度时的有效紫外辐射照度 $\leq 0.008\text{W/m}^2$;

7.15 有快速自动聚焦和手动聚焦功能，手动聚焦支持独立按键控制的微距调节功能;

7.16 镜头 9 按键扇形布局，可正常消毒清理，单手操作按键即可实现对图像观察的视野变换（放大/缩小）、可视焦距调节（手动定位聚焦+/-）、白光变色温成像（三级，包括自然光成像、暗光成像模式以及曝光补偿模式）、电子绿色滤镜成像（三级）、计时显示和图像冻结功能控制，并支持镜头手柄按键控制图像采集;

7.17 可通过镜头操作按键独立控制醋酸试验计时标记显示和关闭功能，醋酸计时时长可自定义设置，并可在打印报告中显示图像的醋酸反映时间标记，为检查过程提供量化评估依据，放大倍数和计时时间分布在图像一侧，减少对图像观察的影响。

7.18 镜头手柄后方按键有定位宫颈口与采集图像两种功能，便于快速确定病变部位的位置;

7.19 图像采集单元提供 HDMI 视频输出接口;

7.20 采用全金属模具结构可升降直立式支架，镜头可调，确保其使用的稳定性，升降固定的可靠性及操作的灵敏性;

8、阴道镜工作站性能参数

8.1 系统性能

8.1.1 计算机性能不低于：CPU $\geq 1.8\text{G}$ ；内存： $\geq 4\text{GB}$ ；硬盘： $\geq 1\text{T}$ ；（可选配 USB 光驱）;

8.1.2 屏幕尺寸 ≥ 21.5 寸;

8.1.3 系统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8.2 工作站功能

8.2.1 具有自动提示患者随访管理功能，医护人员可根据患者需求转入预约，让医院对高危患者进行有效的系统管理，同时患者信息的集中录入，可有效提高医生阴道镜检查的效率;

8.2.2 可以提供 ≥ 4 种病人信息获取方式;



- ▲8.2.3 具有病例重点关注功能, 医生可根据醒目的颜色和标记快速发现需要重点关注的患者, 同时提供查询功能, 便于医生快速查找患者信息;
- 8.2.4 能将阴道镜检查过程中所采集的图像按时间顺序同屏显示 (图像数量 ≥ 12 幅), 方便医生对比分析患者病变部位醋白变化和碘染色的关联;
- 8.2.5 可以自定义设置粗醋白计时时间, 自定义时间范围;
- ▲8.2.6 支持 ≥ 4 种采图方式。具有脚踏板控制、鼠标控制或镜头扣手按键控制采图、定时自动采图、视频采集过程中采图、视频回放过程中采图的功能;
- 8.2.7 采图后可支持图像镜像观察;
- 8.2.8 自动采图时具备声音提醒功能;
- 8.2.9 提供不少于 2 种方式开启计时功能;
- 8.2.10 支持图像采集时进行全屏观察;
- 9、提供符合 IFCPC2011 阴道镜诊断术语及参考图谱, 并可与当前检查患者检查图像对比显示在同一界面, 方便对比参考, 辅助检查医生做出准确判断;
- 10、系统图像采集方式可以支持保存 bmp, jpg2 种图像格式;
- 11、在观察检查界面中可快速查找患者历史资料, 便于医生对比分析、追溯患者的检查与治疗过程;
- 12、具有定时自动采图功能, 给出临床检查流自动提示信息;
- 13、具有视频采集功能, 能够在检查或手术过程中进行录像, 并且对视频进行回放, 回放过程中支持再次采集图像;
- 14、图像处理功能: 可以对图像进行注释、标注, 图像亮度、对比度可调; 可对病变部位的面积、长度进行测量、标注到病例中;
- 15、提供 RCI 及 Swede 评估方法, 可通过病变边界、范围、表面轮廓、醋白上皮颜色、醋酸变化、血管形态及碘染色等维度做评分, 用于评估宫颈病变的程度, 并提供参考图谱, 为基层医院学习掌握提供辅助;
- 16、提供 R-way 阴道镜诊断评估方法, 具有阴道镜操作提醒及自动采图功能, 量化检查流程, 提供基于三种不同溶液实验结果关联 “特征” 的智能评估和报告系统, 便于医生规范阴道镜检查流程和拟诊结果, 同时简化了阴道镜检查技术的培训难度, 更适合基层医院使用, 提供不少于 50 例病理确诊的病例资料供操作练习, 能够提供进修培训其临床应用功能的教学医院;
- 17、具有图片导出导入功能;
- 18、提供临床检查过程的帮助文件;
- 19、可对阴道镜检查、手术治疗进行针对性的记录和随访管理, 提供不少于 6 种打印报告模版, 提交患者打印报告后系统自动生成 PDF 文件备份, 提供邮件、DICOM 等选择报告发送模式;
- 20、生成报告后, 在报告页面可以直接编辑报告;
- 21、打印方式: A4/B5 纸打印, 无需设置打印机;
- 22、病例存储 ≥ 50000 份, 支持病例查找, 编辑, 删除, 导入, 导出等功能;



- 23、可对拟诊结果、病理结果、实验室检查结果、检查医生和开单医生的工作量等进行统计分析,统计结果可以拼图、直方图和折线图形式进行显示,并可输出到 Excel 表;
- 24、工作站可扩展信息化应用;
- 25、可以识别不少于 2 种编码格式的扫描枪;
- 26、可以支持标准 HL7 协议,可以方便对接 HIS 系统;
- ▲27、支持 LDPA 集成登陆;
- 28、支持 PDF 报告发送至邮箱;
- 29、提供 DICOM3.0 数据交换接口,可方便与医院 PACS 系统互联,并提供完整的 DICOM 服务,包括: DICOMworklist, DICOMverify, DICOMstorage;
- 30、具有功能模块自定义功能:医生可以根据操作习惯,自定义软件操作 workflow;
- 31、工作站数据库
- 31.1 提供不少于两类国际专业术语数据库;
- 31.2 提供临床病理参考图谱,数据库包括 $\geq$ 十种临床病症现象的标准参考图谱;
- 31.3 提供 $\geq$ 100 张病理确诊的病例资料数据图库;
- 31.4 提供 $\geq$ 70 例病理确诊的病例资料供操作练习,可提供进修培训其临床应用功能的教学医院;
- 31.5 提供 $\geq$ 4 种的评估方法;
- 31.6 提供 $\geq$ 2 种自动评估方法;
- 31.7 提供 $\geq$ 2 种国际评估方法;
- 32、工作站网络应用功能
- 32.1 支持局网和广域网两种组网方式;
- 32.2 基于患者为中心的网络数据库系统,对不同阴道镜检查的数据进行统一管理。对患者的阴道镜转诊检查指征、所有的历史病例、诊断术语等进行规范化管理;
- 32.3 支持护士工作站、医生工作站和阴道镜工作站互联构成门诊应用网络,提供四级用户权限管理(主任、医生、护士及系统管理者);
- 32.4 具有广域网连接功能,能够与电子阴道镜数据管理系统联网;
- 32.5 转诊信息和病理结果信息综合管理网络化应用;
- 32.6 在断网情况下,阴道镜也能支持单机运行,网络连通后单机阴道镜能自动恢复与服务器数据同步;
- 33、提供数据信息的自动备份与恢复功能;
- 34、支持联网叫号系统;
- 35、可提供示教系统,支持阴道镜检查室/LEEP 手术治疗室观察和检查视频在示教室同步输出;并提供双向语音交流;
- 36、支持链接入局域网,在局域网进行音频视频线示教;并且支持双向语音示教学习。

**序号 14 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

- 1、激光器: 封离式二氧化碳激光器;
- 2、冷却系统: 内置水循环冷却;
- 3、激光波长: $10.6\mu\text{m}\pm 0.1\mu\text{m}$;
- 4、光束终端发散角: $\theta \leq 20\text{mrad}$;
- 5、光斑(焦点)直径: $D \leq 1\text{mm}$;
- 6、终端输出激光功率: $\geq 20\text{W}$;
- 7、终端输出激光功率不稳定性 S_t (范围为 $0.01\text{s}-0.25\text{s}$) $\pm 10\%$;
- 8、激光输出功率复现性 R_p (范围为 $0.01\text{s}-0.25\text{s}$) $\pm 10\%$;
- 9、瞄准光波长: $650\text{nm}\pm 5\text{nm}$;
- 10、瞄准光输出功率: $\leq 5\text{mw}$;
- 11、导光系统: 精密关节导光臂;
- 12、输出方式: 连续输出、单脉冲输出、脉冲重复输出、点阵模式、妇科模式;
- 13、输出形状: 点型、线型、矩形、三角形、圆形; 形状大小可调 ($0.1\text{mm}\sim 20\text{mm}$)
- ▲14、激光脉冲持续时间为 $0.01\sim 2.95$ 秒可调, 调节步进为 0.01 秒, 允许误差不超过 $\pm 20\%$;
- 15、激光脉冲间隔时间为 $0.01\sim 2.95$ 秒可调, 调节步进为 0.01 秒, 允许误差不超过 $\pm 20\%$;
- ▲16、点阵激光模式输出: 脉宽停留时间 $0.1\text{ms}\sim 10\text{ms}$ 可调;
- 17、点阵激光模式输出: 脉冲间隔时间 $1\text{ms}\sim 5000\text{ms}$ 可调;
- ▲18、点阵激光模式输出: 激光点间距 $0.1\text{ms}\sim 2.6\text{ms}$ 可调;
- 19、点阵激光模式扫描顺序: 乱序/中分/顺序;
- 20、点阵激光模式输出: 次数 $1\sim 20$ 次可调;
- 21、点阵激光模式输出: 记忆储存方案 ≥ 5 种;
- 22、点阵激光能量输出: $\geq 200\text{mj}$;
- 23、妇科模式输出: 可发射 360° 环形激光模式;
- 24、妇科模式输出: 360° 环形激光行数 $1\sim 10$ 行可调;
- 25、妇科模式输出: 360° 环形激光行与行间距 $0.2\text{mm}\sim 10\text{mm}$;
- 26、妇科模式输出: 360° 环形激光每行激光点数 $4\sim 100$ 束激光可调;
- 27、妇科模式输出: 360° 环形激光每束激光作用时间 $0.1\text{ms}\sim 10\text{ms}$ 可调;
- 28、妇科模式输出: 360° 环形激光扫描次数 $1\sim 20$ 次可调;
- 29、妇科模式输出: 乱序/中分/顺序;
- 30、操作系统: ≥ 8 寸彩色触摸屏;
- 31、激光防护镜 2 副, 可见光透射比: $\geq 65\%$;
- 31、电磁兼容应符合 YY0505-2012 的要求;
- 32、超脉冲控制器专利技术;



- 33、私密紧致激光辅助器专利技术;
- 34、通过 ISO9001/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35、通过 CE 体系认证。

序号 15 熏蒸治疗机

- 1、电源电压: 交流电压 $220V \pm 22V$, 频率 50Hz;
- 2、额定输入功率: $\leq 2300W$;
- 3、主机外形尺寸: $\leq$ 长 1450mm $\times$ 宽 840mm $\times$ 高 1900mm;
- 4、控制台外形尺寸: $\leq$ 长 600mm $\times$ 宽 600mm $\times$ 高 860mm;
- 5、设定温度: 1~99℃可调 (46~99℃为煎药温度);
- 6、时间: 1~99min 可调;
- 7、舱体摆角范围: $30^\circ \pm 2^\circ$ 可调;
- 8、蒸汽发生器容积: $\leq 5L$;
- 9、舱体内药汽温度与治疗时间由微电脑控制, 并有超温保护功能;
- 10、配有独立的控制操作台, 液晶触控, 整个设备机电分离、安全可靠;
- 11、治疗舱外壳采用双层食品级亚克力制成, 应用液晶显示、触摸屏、消毒、漏电保护、熏蒸定温、超温保护、舱位可调、自动进水等功能;
- 12、高智能软件控制系统, 设定汽疗熏蒸程序、动态检测温度、时间及水位;
- 13、Mp3 音乐播放功能;
- ▲14、一键定时消毒功能, (默认 10 分钟), 可 0~99min 设置;
- ▲15、中途加药功能, 独立的加药口, 无需打开蒸汽发生器, 随时添加中药药液;
- 16、产品通过 ISO9001、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序号 16 12 导联心电图机

- 1、工作条件
 - 1.1 产品可在电源交流 100V~240V, 50/60hz, 室温 5~40℃和相对湿度 5%RH~80%RH 的环境下正常工作;
 - 1.2 产品的电源插头符合中国标准, 无需适配器;
- 2、ECG 输入
 - 2.1 ECG 输入通道: 标准 12 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
 - 2.2 导联选择: 手动/自动可选, (支持 Nehb、Cabrera 导联体系);
 - 2.3 输入阻抗: $\geq 100M\Omega$ (10Hz);
 - 2.4 频率响应: 0.01Hz~300Hz;
 - 2.5 定标电压: $1mV \pm 2\%$;



2.6 耐极化电压: $\pm 900\text{mV}$ ($\pm 5\%$);

2.7 内部噪声: $\leq 12.5\mu\text{V}_{\text{p-p}}$;

2.8 时间常数: $\geq 3.2\text{s}$;

▲2.9 共模抑制比: $\geq 140\text{dB}$ (AC滤波开启); $\geq 123\text{dB}$ (AC滤波关闭);

2.10 输入电流: $\leq 0.01\mu\text{A}$;

2.11 除颤保护: 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2.12 导联线: 导联线内附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2.13 中文输入及中文操作提示和中文报告语言;

3、波形处理

3.1 A/D 转换: $\geq 24\text{bit}$;

3.2 采样率: $\geq 35\text{kHz}$, 每导联;

▲3.3 灵敏度选择: 1.25、2.5、5、10、20、10/5、自动 (AGC) $\text{mm/mV} \pm 5\%$;

3.4 抗干扰滤波: 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功能;

3.5 自动分析功能: 具有 12 导联同步自动分析以及 RR 分析功能;

3.6 自诊断功能: 具有设备自诊断及故障提示功能;

4、存储器

4.1 设备内置存储器, 存储病历 ≥ 800 例;

4.2 数据可通过 SD 卡、USB 口导入导出;

4.3 支持外接 U 盘和 SD 卡可扩展存储空间;

5、显示器

5.1 ≥ 7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屏 (可选配触摸屏), 倾斜角设计, 支持显示背景网格;

5.2 显示信息: 同屏显示 12 导同步心电波形;

5.3 显示内容应包含波形、心率、导联、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时间、电池电量指示、输入法、文件、信息提示区、中文患者信息等;

6、记录器

6.1 热敏式点阵打印机

6.2 走纸速度: 5、6.25、10、12.5、25、50 mm/s ($\pm 3\%$);

6.3 记录通道: 3×4 、 $3 \times 4 + 1\text{R}$ 、 $3 \times 4 + 3\text{R}$ 、 6×2 、 $6 \times 2 + 1\text{R}$ 、 12×1 ;

6.4 记录纸规格: 支持折叠纸打印, 打印纸宽度为: 210 mm ;

6.5 打印方式: 实时同步或连续 12 道心电波形, 分段打印;

6.6 记录内容: 心电波形、分析结果、明尼苏达码、平均模板以及导联名称、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日期、中文患者信息、标记等;

6.7 可直接外接打印机, 通过 A4 纸打印 12 道心电波形和报告;

6.8 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7、功能

- 7.1 直接功能键和标准键盘, 直观、易用, 具有性别、年龄组快速切换键, 减少医生手工输入, 提高工作效率;
- 7.2 可准确判定接触不良的电极并予以指示;
- 7.3 拥有自动测量功能和自动诊断功能;
- 7.4 手动、自动、节律、R-R四种工作模式可供选择;
- 7.5 R-R间期检测, 并将R-R趋势测量报告连同心电波形一并给出;
- 7.6 自动模式下可以支持10~60s时间的采集, 记录, 存储, 传输;
- 7.7 支持实时采样、触发采样、周期采样模式, 支持心律失常检测延时打印报告;
- 7.8 周期记录模式, 记录时间间隔最长可设置为 60 分钟;
- 7.9 长时间波形冻结功能, 方便医生对所需区间的波形进行更好的观察、分析、并选择所需要的时间段进行记录;
- 7.10 具有病历管理功能, 可进行病历查询、预览、修改、传输、打印, 方便医生调阅病人信息;
- 7.11 可以通过使用有线、无线方式和心电网络相连, 实现病人预约信息的下载, 检查数据自动上传, 实现全方位信息化管理, 优化医院工作流程, 减少医生工作量;

8、外部输入接口

- 8.1 USB 接口, 网络接口功能, 外部输入输出端口, SD 卡接口;
- 8.2 支持内置 WIFI (选配), 支持使用有线、无线的方式进行联网;
- 8.3 支持 DAT、PDF、SCP (选配)、FDA-XML (选配)、DICOM (选配) 格式, 满足医院信息化需求;
- 8.4 支持一维码, 二维码扫描仪获取病人信息;

9、便携: 外部隐藏式提手可方便机器移动

10、电源

- 10.1 交直流两用, 自动转换;
- 10.2 交流电源: 交流 100V~240V50Hz/60Hz
- 10.3 直流电源: 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 ≥ 4 小时;

11、产品认证

- 11.1 通过 CE 认证、CFDA 注册 (提供复印件);
- 11.2 公司需要通过 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质量认证;
- 11.3 通过 AHA、MIT、CSE 公开数据库测试的 SEMIP 心电自动分析系统。

序号 17 心电监护仪 (1)

(一) 监护仪结构:

- 1、模块化插件式床边监护仪, 主机、显示屏和插件槽一体化设计, 主机插槽数 ≥ 4 个;
- 2、 ≥ 12.1 英寸彩色触摸屏, 高分辨率达 1280*800 像素, 8 通道显示, 显示屏亮度自动调节;



- 3、工作海拔高度 ≥ 4550 米, 满足高原地区;
- 4、采用无风扇设计;
- 5、可内置高能锂电池, 供电时间 ≥ 4 小时;
- 6、配置 ≥ 4 个 USB 接口, 支持连接存储介质、鼠标、键盘、条码扫描枪等 USB 设备。

(二) 监测参数:

- ▲1、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心电, 呼吸, 心率, 无创血压, 血氧饱和度, 脉搏, 双通道体温和双通道有创血压的同时监测;
- 2、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升级从监护仪拔出后作为一个独立的监护仪支持病人的无缝转移, 具有显示屏, 屏幕尺寸 ≥ 5 英寸, 内置锂电池供电 ≥ 4 小时, 无风扇设计;
- 3、支持 3/5 导心电监测;
- ▲4、支持房颤心律失常分析功能, 标配支持 ≥ 20 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 5、支持 ≥ 4 通道心电进行多导心电分析;
- ▲6、提供 ST 段分析功能, 适用于成人, 小儿和新生儿, 支持在专门的窗口中分组显示心脏前壁, 下壁和侧壁的 ST 实时片段和参考片段;
- 7、支持 RR 呼吸率测量, 测量范围: $0 \sim 200\text{rpm}$;
- 8、具有 QT/QTc 实时连续测量功能, 提供 QT, QTc 和 ΔQTc 参数值的显示;
- 9、无创血压适用于成人, 小儿和新生儿;
- 10、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
- 11、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 12、NIBP 成人病人类型收缩压测量: $25 \sim 290\text{mmHg}$;
- 13、血氧监测适用于成人, 小儿和新生儿;
- 14、提供灌注指数 (PI) 的监测;
- 15、配置指套式血氧探头, 支持浸泡清洁与消毒, 防水等级 IPx7;
- 16、标配双通道有创压 IBP 监测, 可选配支持升级多达 4 通道有创压监测;
- 17、有创压适用于成人, 小儿和新生儿;
- 18、IBP 有创压测量范围: $-50 \sim 360\text{mmHg}$;
- 19、提供肺动脉楔压 (PAWP) 的监测和 PPV 参数监测;
- 20、支持多达 4 道 IBP 波形叠加显示, 满足临床对比查看和节约显示空间的需求;
- 21、可选配 EtCO₂ 监测模块, 采用旁流技术, 支持升级顺磁氧监测技术进行氧气监测, 水槽要求易用快速更换;
- 22、可选配升级模块, 进行 BIS, NMT 参数监测, 并通过三类注册;
- 23、支持升级模块, 与主流呼吸机品牌的呼吸机相连, 实现呼吸机设备的信息在监护仪上显示、存储、记录、打印或者用于参与计算。

(三) 系统功能:



- 1、具有图形化报警指示功能，看报警信息更容易；
- ▲2、标配具备血液动力学，药物计算，氧合计算，通气计算和肾功能计算功能；
- 3、支持 ≥ 120 小时趋势表和趋势图回顾；
- 4、支持 ≥ 10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32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 5、具备 ≥ 40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 ▲6、支持 ≥ 120 小时ST波形片段的存储与回顾；
- 7、患者离开科室，监护仪状态由接收患者到解除患者后，患者数据不删除，支持在监护仪回顾历史病人数据；
- 8、工作模式提供：监护模式、待机模式、体外循环模式模式、插管模式，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
- 9、支持与除颤监护仪，遥测混合联通至中心监护系统，实现护士站的集中管理。

序号 18 血气分析仪

- 1、具有NMPA（CFDAA）及EC认证证书；
- 2、实测参数：pH、 pO_2 、 pCO_2 、 Na^+ 、 K^+ 、 Ca^{2+} 、 Cl^- 、Lac、Hct等9项实测参数；
- 3、计算参数： cH^+ 、 $cHCO_3^-(P)$ 、 $cBase(B)$ 、 $cBase(B, ox)$ 、 $cBase(Ecf)$ 、 $cBase(Ecf, ox)$ 、 $cHCO_3^-(P, st)$ 、 $ctCO_2(P)$ 、 $ctCO_2(B)$ 、 $cCa^{2+}(7.40)$ 、 $AnionGap(K^+)$ 、 $AnionGap$ 、 ctO_2 、 sO_2 、 $ctHb$ 、 $pO_2(A)$ 、 $pO_2(a/A)$ 、 $pO_2(A - a)$ 、 $pO_2(a)/FO_2I$ 、RI等20多项计算参数；
- 3、方法学：电流、电位和电导微电极技术；
- 4、样本体积： $\leq 70\mu L$ ；
- 5、测试卡安装后的启动时间： ≤ 4 分钟（非乳酸测试卡）或15分钟（乳酸测试卡）；
- 6、循环时间（已含检测及冲洗时间）： ≤ 80 秒或不带乳酸70秒；
- 7、进样方式：自动吸样，进样针自动清洁；
- 8、规格/测试数：多种规格测试卡，根据科室需要自由选择，100人份、200人份、300人份；
- 9、耗材效期： $\geq$ 测试卡货架期120天，测试卡上机效期 ≥ 30 天（带乳酸）和 ≥ 60 天，试剂包货架期 ≥ 155 天，上机效期最长60天；
- 10、支持定标设置：可计划按2小时、4小时或8小时的时间间隔执行定标；
- 11、支持待机模式设置：可根据使用情况随时将分析仪设置为待机模式，减少试剂包消耗；
- 12、实时操作视频导引：操作步骤实时屏幕动画导引；
- 13、质控管理：支持手动质控；自动记录质控数据，可自动生成质控统计数据及质控图；
- 14、数据存储：患者检测结果： ≥ 500 ，手动质控结果： ≥ 500 ，2点定标结果： ≥ 500 ，系统日志数据： ≥ 15000 ；
- 15、屏幕、接口与条形码扫描：触摸液晶显示屏、Windows8及以上操作系统、以太网端口、不低于3



个 USB 接口，可外接键盘和外接条形码扫描器及打印机；

16、耗材存储：常温 2~25° C 储存（乳酸测试卡 2~8° C）；

17、耗材类别与更换：只需更换测试卡与试剂包，无须其它维护工作。

序号 19 包装机

1、外形尺寸≤：60cm×60cm×108cm；

2、包装功率≤：0.86kw；

3、包装袋容积：50ml~300mL；

4、包装能力：≥8 袋/分；

5、额定电压：AC220V(±10%)

6、产品功能需求：数字化自动控制、全自动计量、灌装、封合、切断、均分包装；

7、产品材质：箱体优质不锈钢制造，药液锅体采用特种玻璃；

序号 20 离心机（1）

1、最高转速：5000rpm；

2、最大离心力：4676xg；

3、最大容量：6×500ml；

4、定时范围：0~9h59min；

5、转速精度：±30rpm；

6、噪音水平：≤65dB（A）；

7、电源：220V/50Hz800W；

8、水平转子：96×5/3mL；

9、电机：免维护交流变频电机调速，高精度、低噪音；

10、液晶显示屏显示内容：速度、离心剩余时间、离心腔内温度、最大离心力、累计运行时间、故障显示；

11、定速计时功能：运转时间从达到设定速度开始计时；

12、电动锁盖装置，实现最佳运转性能；

13、多种加速与减速预设曲线；

14、离心机降温方式：风冷；

15、具备自动平衡功能：无需配平；

16、不平衡监测保护：电子式；

17、可选配实验室生物安全专用转子模块；

18、带自动脱帽功能；

19、可离心 3mL/5mL 两种标准真空采血管。



序号 21 便携式血小板保存箱

- 1、控温范围: $22.0^{\circ}\text{C} \pm 2.0^{\circ}\text{C}$;
- 2、制冷功率: 60W;
- 3、控温精度: $\pm 0.5^{\circ}\text{C}$;
- 4、制热功率: 60W;
- 5、振荡频率: 60周/分钟;
- 6、报警温度: $\leq 20^{\circ}\text{C}$ 、 $\geq 24^{\circ}\text{C}$;
- 7、振荡幅度: $50\text{mm} \pm 5$;
- 8、环境温度: $5^{\circ}\text{C} \sim 35^{\circ}\text{C}$;
- 9、工作方式: 连续左右往复, 水平振荡;
- 10、外形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leq 450\text{mm} \times 300\text{mm} \times 350\text{mm}$;
- 11、层数及高度: $3 \times 30\text{mm}$;
- 12、温湿度监控数据可追溯、导出(选配);
- ▲13、支持电源模式: 交流电源 220V ($\pm 10\%$)、直流 12V、直流电源 24V;
- 14、断电工作: 内有备用电池, 在切断电源后可持续工作 30 分钟;
- 15、温度传感系统: 高精度数字式;
- 16、电机: 恒速电机, 低噪音;
- 17、具有自动故障检测系统;
- ▲18、隔热材料: 聚氨酯整体发泡。

序号 22 恒温扩增微流控芯片核酸分析仪

- 1、产品工作条件: 环境温度: $15^{\circ}\text{C} \sim 30^{\circ}\text{C}$;
- 2、工作环境相对湿度: $20\% \sim 85\%$;
- 3、工作环境大气压力: $85.0\text{kPa} \sim 106.0\text{kPa}$;
- 4、额定电源: AC220V, 50Hz;
- 5、功率: $\leq 260\text{W}$;
- 6、激发光源: 激发波长 $460 \sim 475\text{nm}$;
- 7、检测系统: 光电探测器, 检测波段 $200 \sim 800\text{nm}$;
- ▲8、检测通量: 1 张芯片 ≥ 24 个反应池, 一次加样多指标并行检测, 并可根据实际情况, 灵活实现多样本、多指标并行检测;
- 9、检测指标: 同时一次检测 8 个指标, 包括: 肺炎链球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肺炎克雷伯菌、铜绿假单胞菌、鲍曼不动杆菌、嗜麦芽窄食单胞菌、流感嗜血杆菌、耐甲氧西林葡萄球菌;
- ▲10、反应试剂用量: 每张芯片总反应体系 $\leq 54.5\mu\text{L}$, 每个反应池的试剂用量 $\leq 1.4\mu\text{L}$;
- ▲11、检测时间: ≤ 50 分钟, ≤ 20 分钟即可报告阳性结果;



- 12、灵敏度:10~103 拷贝/反应;
- 13、平均升温速率:从 37℃ 到 65℃, 平均升温速率不小于 15.0℃/min;
- 14、平均降温速率:从 65℃ 到 37℃, 平均降温速率不小于 5.0℃/min;
- 15、温控精度:0.5℃;
- 16、文件格式:mcd、xls、xlsx 和 csv 文件格式;
- 17、操作系统:MicrosoftWindows®XP(包含 ServicePack3), 或 MicrosoftWindows®7(32 位), 或 MicrosoftWindows®8(32 位)。

序号 23 心电监护仪 (2)

- 1、便携式床边监护, 可通过无线的方式联入中央监护系统;
- 2、无风扇设计, 快捷按键标示中文, 操作简单方便;
- 3、显示器尺寸 ≥ 10 寸, 分辨率 $\geq 800 \times 600$, 10 通道显示;
- 4、可监测参数:心电 (ECG)、呼吸 (RESP)、无创血压 (NIBP)、血氧饱和度 (SpO2)、脉率 (PR)、双体温 (TEMP);
- 5、可选配记录仪, 无线联网功能, 心电模拟输出和护士呼叫;
- 6、心电: 心电 3/5 导可选, 心电模式包括: 监护/手术/扩展。在 5 导的情况下, 支持半屏心电 7 导联显示, 需同时显示肢体导联 I、II、III, 肢体加压导联 AVR、AVL、AVF, 及任意一个胸导联 V1~V6。
心电扫描速度扫描速度 6.25/12.5/25/50mm/s;
- 7、具备心率统计功能, 可对病人窦性心律在一定时间内周期性改变情况进行分析, 并对平均心率、平均白天心率、平均夜间心率及百分比结果进行统计, 以饼状图形式显示;
- ▲8、具备动态血压分析功能, 可自动统计分析 24 小时内血压变化, 自动显示平均血压、白天和夜间平均血压、血压高于正常百分比等参数, 并以柱状图形式显示, 为降压药的用量起指示作用。(提供检测证明文件)
- 9、具有收缩压和舒张压血压差报警功能。(提供证明文件)
- ▲10、标配国际三大血氧之一, Masimo, Nellcor 或者 Philips 血氧, 防运动、抗弱灌注, 具有灌注指数 (PI), 提示测量信号强弱, 并在监护仪屏幕上用数字显示。(提供证明文件)
- 11、无需存储卡或中央站, 监护仪存储 1500 组 NIBP 数据列表;
- 12、无需存储卡或中央站, 监护仪趋势存储回放时间 1000 小时;
- 13、无需存储卡或中央站, 监护仪的全息心电波形存储回放时 120 分钟;
- 14、无需存储卡或中央站, 监护仪可存储 200 组报警信息;
- 15、具有通气计算、血液动力学计算、药物浓度计算和氧合计算功能;
- 16、标配 ≥ 4800 mAh 高容量锂电池。
- 17、生产企业通过 CE 认证。



序号 24 离心机（2）

- ▲1、配有多款管架、适配器，一次性可分离 32 根 15mL 尖底试管、16 根 50mL 尖底试管、64 根 7mL/5mL 真空采血管，适用于临床检测、化验分析等所有项目；
- 2、控制方式：微机控制；
- 3、电机：直流、无碳刷、免维护电机；
- 4、自动计算及设置离心力 RCF 值；
- 5、具有自动平衡功能；
- 6、全钢制外壳；
- 7、倒计时时间小于一分钟以秒显示；
- 8、电子门锁运行时门盖不能打开；
- 9、产品符合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 10、最高转速：5000r/min；
- 11、最大相对离心力：4390xg；
- 12、最大容量：1000mL (4×250mL)；
- 13、转速精度：±30r/min；
- 14、定时范围：1min~99min；
- 15、整机噪声：<65dB(A)；
- 16、电源：AC220V±22V50/60Hz10A；
- 17、整机功率：≤400W；
- ▲18、配置：32*15mL 水平转子（含 5mL、10mL 适配器）（最高转速 4000rpm，最大相对离心力 2810xg）。

序号 25 输液泵

- 1、功能特点与技术参数
- 1.1 彩色液晶显示屏，给药速度和给药总量显示清；
- 1.2 具有滴数和 mL/h 两种给药模式；
- 1.3 具有内置红外线光束检测和外置滴数传感器两种精度检测方法，提高给药精度；
- 1.4 适用输液器：10、15、20、60 滴/毫升标准 PVC 输液器（外径：3.4mm~4.5mm）；
- 1.5 6 输液速度范围：0.1~999.9mL/h（10、15、20 滴/毫升标准输液器）；
- 1.6 输液总量显示：0~9999mL；
- 1.7 输液速度：

输液器类型	毫升/小时	滴/分钟
10 滴/毫升	1.0~999.9	1.0~166
15 滴/毫升	1.0~999.9	1.0~250
20 滴/毫升	1.0~999.9	1.0~333



60 滴/毫升	1.0~150.0	1.0~150
---------	-----------	---------

- 1.8 输液精度: 输液滴速精度: $\leq \pm 2\%$ (滴数大于 150 滴);
- 1.9 输液流速精度: $\leq \pm 5\%$ (流量大于 100 毫升);
- 1.10 快输速度: 600mL/h;
- 1.11 输液流速精度: $\pm 5\%$ (普通 PVC 标准输液器经校准后);
- 1.12 输液滴速精度: $\pm 2\%$;
- 1.13 KVO (保持静脉开通) 流速: 1mL/h;
- 1.14 气泡检测方式: 超声波检测, 检测范围 50~1000uL;
- 1.15 阻塞压力: 40KPa、80KPa、120KPa, 低中高三档可调;
- 1.16 报警类型: 气泡报警、管道堵塞报警、电池欠压报警、输液完毕报警、开门报警、滴速传感器脱落报警、外接电源掉电报警、故障报警;
- 1.17 断电后电池连续工作时间 $\geq 2h$;
- 1.18 功率: $\leq 20W$;
- 1.19 安全类型: II 类 BF 型;
- 1.20 配置: 主机一台、滴速传感器一个、传感器固定夹一个、电源线一根。

序号 26 除颤仪

- 1、彩色 TFT 显示屏 ≥ 7 英寸, 分辨率 $\geq 800 \times 480$ 像素, 可显示 ≥ 3 通道监护参数波形, 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
- 2、支持中文操作界面;
- 3、屏幕显示心电波形扫描时间 $\geq 16s$;
- 4、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呼吸监护、自动体外除颤 (AED) 功能;
- 5、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 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
- 6、手动除颤分为同步和非同步两种方式, 能量分 20 档以上, 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 最大能量可达 360J;
- 7、可配置体内除颤手柄, 体内手动除颤能力选择: 1/2/3/4/5/6/7/8/9/10/15/20/30/50J
- 8、电极板同时支持成人和小儿, 一体化设计, 支持快速切换;
- 9、电极板支持能量选择, 充电和放电三步操作, 满足单人除颤操作;
- 10、AED 除颤功能提供中文语音和中文提醒功能, 对于抢救过程支持自动录音功能, 记录时长 ≥ 180 分钟;
- 11、开机时间 $\leq 3s$, 符合临床使用;
- 12、除颤充电迅速, 充电至 200J $\leq 4s$;
- 13、支持配置体外起搏功能, 起搏分为固定和按需两种模式。具备降速起搏功能;



- 14、支持配置 CPR 辅助功能, CPR 传感器设计符合 2015AHA/ERC 指南, 提供即时的按压反馈, 主机屏幕界面提供按压深度和按压频率实时参数显示;
- 15、心电波形速度支持 50mm/s、25mm/s、12.5mm/s、6.25mm/s;
- 16、心律失常分析种类 ≥ 20 种;
- 17、可选配监护功能: 血氧饱和度、无创血压和呼末 CO₂ 监测;
- 18、提供的监护参数适用于成人, 小儿和新生儿, 并通过国家三类注册、CE 认证。

序号 27 经皮黄疸检测仪

- 1、检测方法: 蓝、绿光比较;
- 2、显示方法: LCD 数显;
- 3、读取方法: 通过新生儿前额可直接测定经皮胆红素值;
- 4、平均值计算: 可自动计算 2~5 次测量的平均值;
- 5、测量误差: 0~15 ± 1 、16~30 ± 1.5 ;
- 6、光源: 氙闪光灯;
- 7、电源: 1.5 伏可充电电池和普通电池两用;
- 8、开启准备时间: ≤ 5 秒;
- 9、存储功能: 可以存储 ≥ 20 个最近的测量结果, 并可以循环查看存储数据;
- 10、产品通过 CE 认证。

序号 28 健康体检一体机

- 1、具备二类医疗器械备案证,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 计量证书;
- 2、超声波身高体重测量仪通过微电脑控制, 自动测量身高、体重、BMI, 测量结果自动打印, 自动切纸、清晰语音报出, LED 显示(LED 指示体型偏胖、正常、偏瘦。打印结果可以打印出身高、体重、BMI、标准体重范围;
- 3、身高体重测量仪技术参数:
 - 3.1 机身: 圆弧设计, 无棱角, 机身三节设计, 便于携带;
 - 3.2 身高测量: 80~200CM, 分度值 0.5CM;
 - 3.3 体重测量: 8~200KG, 分度值 0.1KG;
 - 3.4 电压: 110~220V;
 - 3.5 待机时功率: ≤ 8 W;
 - 3.6 打印时功率: ≤ 14 W;
 - 3.7 测量时功率: ≤ 12 W;
 - 3.8 平均耗电量: ≤ 10 W;
- 4、绝缘性能及抗电强度



4.1 电源与机壳间绝缘电阻： $\geq 20\text{M}\Omega$ ；

4.2 抗电强度： $2000\text{KV} / \text{min}$ ；

5、工作环境

5.1 环境温度： $-10^{\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

5.2 环境湿度： $\leq 85\%$ ；

5.3 海拔高度： $\leq 1500\text{m}$ ；

5.4 允许倾斜： $\leq \pm 5^{\circ}$ 。



B 包

第一部分 技术部分

一、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气压喷液仪（无针水光）	1	台	
2	皮肤面部检测仪	1	台	
3	LED 光谱治疗仪	1	台	
4	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	1	台	
5	强脉冲光治疗仪	1	台	
6	短波治疗仪	1	台	
7	Nd:YAG 激光治疗机	1	台	
8	过敏源筛查仪	1	台	

注：产品名称只是习惯性叫法，实际名称以产品注册证为准（具有产品注册证的产品。）

二、技术参数（规格）要求

序号 1 气压喷液仪（无针水光）

- 1、气体压力：6.5Mpa±20%；
- 2、液体流量：2mL/min±20%；
- 3、输入电源：220V, 10A, 50Hz。

序号 2 皮肤面部检测仪

- 1、系统：专业图像分析系统；
- 2、光谱：3 光谱，正常 RGB(UV) 紫外光偏振光；
- 3、照射角度：左侧 45° / 中心 0° / 右侧 45°（自动旋转）；
- 4、照射灯：2800W 像素。

序号 3 LED 光谱治疗仪

- 1、设备要求：弧型扇面治疗头、可伸展；
- 2、工作电压：AC220V~240V，50Hz 或 60Hz±2%；
- 3、额定功率：300VA；
- 4、输出波长：
 - 4.1 红光 633nm±10nm；



- 4.2 蓝光 $417\text{nm} \pm 10\text{nm}$;
- 4.3 黄光 $590\text{nm} \pm 10\text{nm}$;
- 5、功率密度:
 - 5.1 红光 $80\text{mW}/\text{cm}^2 \pm 20\%$;
 - 5.2 蓝光 $100\text{mW}/\text{cm}^2 \pm 20\%$;
 - 5.3 黄光 $35\text{mW}/\text{cm}^2 \pm 20\%$;
- 6、环境温度: $+5^\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 7、相对湿度: $\leq 85\%$;
- 8、定时范围: $0 \sim 99\text{min}$ 连续可调;
- 9、照射强度: 光源强度 $1 \sim 100\%$ 可调;
- 10、有效辐照面积: $\geq 850\text{cm}^2$;
- 11、光源类型: 集红蓝黄三光源于同一治疗头, 多种波长可供选择, 无须更换治疗头;
- 12、采用大功率 SMD 矩阵光源;
- 13、显示方式: 采用 8" 全触屏辅以人性化的 GUI 设计, 可旋转的触摸屏设计;
- 14、照射方式: 具有连续照射或脉冲照射两种工作模式;
- ▲15、独具剂量工作模式;
- 16、配备辐照强度校准系统, 确保精准治疗;
- 17、具有语音提醒功能;
- 18、预存治疗方案, 一键选择, 操作更加便捷;
- 19、自由升降阻尼悬臂设计;
- 20、体系认证: 具有 ISO13485: 2003 认证证书, CE 认证证书, CFDA 认证。

序号 4 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

- 1、激光器: TEM₀₀激光器;
- 2、激光波长: $\leq 10.6\mu\text{m}$;
- 3、传输方式: 7关节平衡锤式导光臂, 配微型扫描头;
- 4、调制脉冲输出功率: $0.3 \sim 15\text{w}$, 脉冲频率: $\geq 1000\text{Hz}$;
- 5、连续输出功率: $0.3 \sim 25\text{W}$;
- 6、点阵扫描能量: $10 \sim 160\text{mJ}$;
- 7、光斑直径: $\leq 0.1\text{mm}$;
- 8、脉宽: $\leq 0.1\text{ms}$, 且脉宽可调;
- ▲9、治疗手具: $f=50\text{mm}$, $f=100\text{mm}$ 聚焦头, 配有多种点阵扫描及超脉冲治疗、切割通用手具 (切割手具中配有直径为 5mm 全剥脱功能手具);
- 10、保护系统: 断水、过载双重保护;



- 11、冷却系统: 封闭式内循环水冷却, 外循环强风冷却, 配有水净化系统及温控系统;
- 12、控制系统: 彩色触摸屏(中英文界面), 配参数修正功能及升级接口, 设备存储记忆、故障语言显示、声音提示、密码设置等多种功能;
- 13、激光点阵扫描输出方式: 离散、有序输出, 另外可选择深浅交错输出方式;
- 14、扫描输出图形: 长方形、正方形、圆形、椭圆形、三角形、环形, (图形大小、间距、扫描程度可调);
- 15、扫描面积: $\leq 20\text{mm} \times 20\text{mm}$;
- 16、瞄准光系统: 650~670nm 波长红色半导体指示光, 亮度从弱到强可调。

序号 5 强脉冲光治疗仪

- 1、光源: 氙灯;
- 2、聚光反射器: 金属镀银, 特殊工艺, 高反射率;
- 3、皮肤接触晶体: 蓝宝石导光晶体;
- 4、输出波长: 7 种滤光片: 420nm、515nm、560nm、590nm、615nm、640nm、695nm;
- 5、能量密度: $10 \sim 40\text{J}/\text{cm}^2$, 步长 $1\text{J}/\text{cm}^2$;
- 6、终端最大输出能量: 210J;
- 7、脉冲输出方式: 单脉冲、双脉冲、三脉冲任意可选;
- 8、脉冲宽度: $2 \sim 20\text{ms}$, 步长 0.5ms , 任意可设;
- 9、脉冲间隔: $5 \sim 150\text{ms}$, 任意可设;
- 10、脉冲重复频率: “单次”、“0.5Hz”、“1Hz” 三档可以选择;
- 11、光斑尺寸: $\leq 35\text{mm} \times 15\text{mm}$, $15\text{mm} \times 8\text{mm}$;
- 12、治疗头制冷温度: $2^\circ\text{C} \sim 6^\circ\text{C}$;
- 13、治疗头制冷方式: 超强制冷、一般制冷、关闭制冷;
- 14、冷却系统: 内循环封闭水冷、外循环风冷、内置双过滤洁净装置;
- 15、控制系统:
 - 15.1 ≥ 15 寸高清触摸屏, 具有智能功能, 可根据选择的治疗项目和患者情况推荐最佳治疗参数;
 - 15.2 具有波片自动识别、匹配系统;
 - 15.3 具有温度、液位、水流、水量等各种智能化自动检测和控制功能;
 - 15.4 具有参数修正功能及升级接口、设备治疗参数存储记忆、故障语言显示、声音提示、密码设置等多种功能;
- 16、保护装置: 配有遮光罩及自动断电保护装置;
- 17、电源: 单相交流 220V/50Hz, 10A (线容量)。



序号 6 短波治疗仪

- 1、短波模块:
 - 1.1 输出工作频率: $\geq 27\text{MHz}$;
 - 1.2 治疗头:
 - 1.2.1 工作模式: 非直流射频导入治疗;
 - 1.2.2 治疗头材质: 复合材料治疗头, 接触皮肤非金属电极; 无负极板;
 - 1.2.3 治疗头的尺寸: $\phi 12\text{mm}$ 、 $\phi 26\text{mm}$ 、 $\phi 39\text{mm}$;
- 2、输出功率: $0\sim 50\text{VA}$, 7 档可调;
- 3、治疗时间: $1\sim 59\text{min}$ 可调, 步进 1min ;
- 4、加热方式: 电容电场和交变电场加热;
- 5、治疗模式: 分层聚焦、分层治疗;
- 6、聚焦深度: $2\sim 4\text{mm}$;
- 7、操作界面: 触摸式液晶屏, 工作时指示; 治疗结束时有蜂鸣声提醒;
- 8、安全性: 过压、过载均自动保护, 整机性能安全可靠;
- 9、使用电源: $\text{AC}220\text{V}\pm 22\text{V}$, $50\text{Hz}\pm 1\text{Hz}$;
- 10、水氧模块:
 - 10.1 工作模式: 水电离子器脱敏治疗;
 - 10.2 氧气浓度: $\geq 90\%$ (V/V);
 - 10.3 氧气流速: $0\sim 5\text{L/min}$, 任意调节。

序号 7 Nd:YAG 激光治疗机

- 1、波长: $1064\text{nm}/532\text{nm}$;
- 2、能量要求:
 - 2.1 $1064\text{nm}\geq 800\text{mJ}$ (调 Q 模式);
 - 2.2 $532\text{nm}\geq 400\text{mJ}$ (调 Q 模式);
- 3、频率: $1\sim 10\text{Hz}$;
- 4、冷却方式: 三自由度冷却方式: 内置冷却系统;
- 5、光斑尺寸: $1\sim 7\text{mm}$ 自动识别;
- 6、脉宽: $\leq 6\text{ns}$;
- 7、光斑调节模式: 自动光斑识别+手柄便捷变焦;
- 8、适应环境室温: $10^{\circ}\text{C}\sim 30^{\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85\%$;
- 9、每天可连续工作时间 ≥ 8 小时。



序号 8 过敏源筛查仪

- 1、试验条容量：1~36 条或 1~30 条；
- 2、编程容量：≥38+2（已固化程序）项；
- 3、液体分配系统配液泵数：标准 6 通道；
- 4、配液泵分配量范围：增量：0000 μL~3000 μL/1 μL；
- 5、孵育时间显示方式：半自动定量校准；
- 6、孵育时间/增量：0h~24h/1min 可循环；
- 7、孵育时间显示方式：时、分、秒；
- 8、摇床速度：3 挡可选；
- 9、通讯：RS232 接口规范波特率 9600 数据位 8 停止位 1 奇偶校验 N0；
- 10、试剂瓶容量：200mL×5；
- 11、洗液瓶容量：1000mL×1；
- 12、废液瓶容量：2000mL×1（无渗漏密闭负压废液瓶）；
- 13、供电：AC200V±22V；50Hz±1Hz；
- 14、额定功率：≤250W；
- 15、配液泵试剂分配量的准确度：±3.0%（当各通道试剂分配量为 2000 μL 时）；
- 16、配液泵试剂分配量的精密度：CV≤5.0%，（当各通道试剂分配量为 2000 μL 时）；
- 17、摇床温控：室温、恒温温度为 37℃、30℃、25℃；
- 18、温控准确度±1.5℃；
- 19、温控波动度（精密度）≤0.2℃；
- 20、交叉污染：当阴性和阳性样本按交替顺序测试时，阴性标本应不可呈现阳性条带。



C 包

第一部分 技术部分

一、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多体位手法治疗床	1	张	
2	三维多功能腰椎牵引床	1	张	
3	颈椎牵引椅	2	张	
4	气压手功能治疗仪	1	台	
5	骨质疏松治疗仪	1	台	
6	中频脉冲治疗仪	1	台	
7	（神经肌肉）低频治疗仪	1	台	
8	根管长度测量仪	1	台	
9	口腔 CBCT（三合一）	1	台	
10	牙科 X 线机	1	台	
11	口腔种植机	1	台	
12	种植工具箱	1	套	
13	种植万能修复工具箱	1	套	
14	技工打磨机	1	台	
15	口腔机扩	1	台	
16	真空压膜机	1	台	
17	牙椅	1	张	
18	牙胶尖切断器	1	台	
19	口腔光固化灯	1	盏	
20	小儿 CPAP 持续气道正压通气系统	1	套	
21	新生儿婴幼儿呼吸机	1	台	进口
22	0-6 岁小儿五项神经发育智测诊断箱（含神经检测软件、格赛尔检测软件）	1	套	

注：产品名称只是习惯性叫法，实际名称以产品注册证为准（具有产品注册证的产品。）



二、技术参数(规格)要求

序号 1 多体位手法治疗床

- 1、电源: AC/220V 频率: 50Hz 备用电池 DC24V;
- 2、额定输入功率: 190W;
- 3、最大起升重量: $\geq 200\text{kg}$;
- 4、升降功能: 诊疗床的床面升降行程为: $0\sim 300\text{mm}$ 范围连续可调, 允差 $\pm 30\text{mm}$;
- 5、头部段面功能: 相对水平面调节角度: $-20^{\circ}\sim +30^{\circ}$ 连续可调, 允差 $\pm 3\%$;
- 6、腰胸段面功能: 相对水平面调节角度: $0^{\circ}\sim +20^{\circ}$ 连续可调, 允差 $\pm 3\%$;
- 7、下身段面功能: 相对水平面调节角度: $-20^{\circ}\sim 0^{\circ}$ 连续可调, 允差 $\pm 3\%$;
- 8、左右双下肢段面功能: 相对水平面调节角度: $-70^{\circ}\sim +40^{\circ}$ 连续可调, 允差 $\pm 3\%$;
- 9、床面升降速度: $\geq 10\text{mm/s}$;
- 10、诊疗床噪音 $\leq 60\text{dB}$;
- 11、诊疗床在以下任一条件下静态载荷 4 小时不产生永久变形:
 - 11.1 中间床面承载 $\geq 130\text{kg}$;
 - 11.2 调节段面承载 $\geq 50\text{kg}$;
- 12、配备有电动脚踏开关进行电动升降, 同时配备有手柄开关;
- 13、床体采用双电机加气弹簧升降调节方式;
- 14、双下肢床面把患者腿部分开, 双下肢床面分离, 可单独调节角度;
- 15、产品通过 ISO9001、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16、产品具有 CE 认证证书;
- 17、腿部采用分离式。

序号 2 三维多功能腰椎牵引床

- 1、电源电压: $220\text{V}\pm 22\text{V}$ $50\text{Hz}\pm 1\text{Hz}$;
- 2、额定输入功率: $\geq 90\text{W}$;
- 3、牵引行程: $0\sim 200\text{mm}$, 允差 $\pm 10\text{mm}$;
- 4、腰椎牵引力: $0\sim 990\text{N}$ 范围内连续可调, 牵引力允差范围: 牵引力不大于 200N 时, 允差: $\pm 10\%$ 或 $\pm 10\text{N}$ 取大值; 牵引力大于 200N 时, 允差: $\pm 20\%$ 或 $\pm 50\text{N}$ 取小值;
- 5、牵引总时间: $0\sim 99\text{min}$, 级差 1min , 允差 $\leq 30\text{s}$;
- 6、持续牵引时间: $0\sim 9\text{min}$, 级差 1min , 允差 $\leq 30\text{s}$;
- 7、间歇牵引时间: $0\sim 9\text{min}$, 级差 1min , 允差 $\leq 30\text{s}$;
- 8、成角角度范围: $-10^{\circ}\sim +30^{\circ}$ 连续可调, 允差 $\pm 2^{\circ}$;
- 9、旋转角度范围: 左右各 25° 连续可调, 允差 $\pm 2^{\circ}$;
- 10、床面加热温度 45°C , 允差 $\pm 3^{\circ}\text{C}$;
- 11、微电脑控制操作系统;



12、 ≥ 20 种治疗方案存储并读取；

13、慢速牵引功能，具有持续牵引、间歇牵引、反复牵引、阶梯牵引等八种不同牵引模式，牵引力自动补偿功能；

14、牵引模式： ≥ 8 种。

序号 3 颈椎牵引椅

1、牵引力：0~500N；

2、颈前屈调节：0~30°；

3、工作牵引力：(40 $\pm$ 5) N~(300 $\pm$ 5) N 范围内任意调节 20N（分 13 档调节）；

4、牵引行程：0~400mm；

5、工作环境温度：5℃~40℃；

6、相对湿度： $\leq 80\%$ 。

序号 4 气压手功能治疗仪

1、额定输入功率为：100W；

2、治疗模式：A、B；

3、压力范围：50mmHg~260mmHg，（允差 ± 20 mmHg）；

4、保持时间：5s、10s、15s、20s、25s、 ∞ ；

5、间隔时间：1s~60s；

6、定时时间：1min~99min（允差 ± 1 min）；

7、充气次数：1~999；

8、主机尺寸：450mm $\times$ 350mm $\times$ 244mm，（允差 ± 20 mm）；

9、具有远程开关控制功能。

序号 5 骨质疏松治疗仪

1、集振动、温热、磁疗于一体；

2、床体采用人体工学的曲线设计；

3、磁环任意定位或自由移动，可进行局部治疗和全身治疗；

4、同步音乐；

5、四路独立输出通道；

6、系统处方：50 个（正弦波 35 个，方波 15 个）；

7、用户处方：20 个（正弦波 10 个，方波 10 个）；

8、磁场强度：磁环 0~25mT；温振导子 0~25mT；

9、波形：校正正弦波-方波；



- 10、调制频率: 2~100HZ (正弦波); 5~1000HZ (方波);
- 11、治疗时间: 0~60min;
- 12、温振导子温度: 35~55℃;
- 13、振动强度: 3 档 (弱、中、强);
- 14、电源输入: AC220V 50Hz, 最大功率: 1400W。

序号 6 中频脉冲治疗仪

- 1、多种疗法, 综合应用了音频电流疗法、脉冲调制中频疗法、脉冲调制中频电流疗法、正弦调制中频电流疗法;
- 2、≥99 个专家治疗处方, 存贮在电脑中, 在治疗过程中使患者有多次的推、拿、按、敲、拨、振颤、抖动等多种脉冲动作的全过程感受;
- 3、输出由低频调制的中频电流;
- 4、局部治疗, 穴位治疗、手脚反射疗法;
- 5、输出频率: 低频调整范围: 1/8~150HZ, 中频载波范围: 1-10KHZ;
- 6、输出波形: 低频调制波、中频载波;
- ▲7、调制方式: 连续调制、交替调制;
- 8、最大输出电流: 100mA±10% (负载 500Ω);
- 9、输出电流调节: 按键递增或递减 200 档 (每档 0.5mA);
- 10、输出通道: 两组 4 通道, 可同步或异步工作;
- 11、存储容量: 24K 字节, 内存≥99 个处方;
- 12、工作电压: 220V50Hz, 最大功率: 50W。

序号 7 (神经肌肉) 低频治疗仪

- 1、交流电压 220V±22V, 频率 50Hz±1Hz;
- 2、额定输入功率: 35W;
- ▲3、脉冲频率:
 - 3.1 第 I 档 (完全失神经): 输出脉冲频率为 500Hz, 调制波频率为 0.5Hz~5Hz 连续可调, 允差为±15%;
 - 3.2 第 II 档 (部分失神经): 输出脉冲频率为 0.5Hz~5Hz 连续可调, 允差为±15%;
- ▲4、脉冲宽度:
 - 4.1 第 I 档 (完全失神经): 脉冲宽度由 5 个 1ms 组成, 调制波宽度为 10ms, 允差±30%;
 - 4.2 第 II 档 (部分失神经): 脉冲宽度为 10ms, 允差±30%;
- 5、刺激仪在 500Ω 的负载电阻下, 刺激仪每路输出电流有效值为≤80mA, 连续可调;
- 6、治疗定时 5min、10min、15min、20min、25min、30min 分六档可调, 每档时间允差±10%;
- 7、输出波形: 双向不对称方波;



- 8、输出低频脉冲电流, 频率连续可调;
- 9、三组六通道脉冲输出;
- 10、输出端开路时, 输出峰值电压应 $\leq 500V$;
- 11、单个脉冲最大输出能量 $\leq 300mJ$;
- 12、刺激仪输出控制都调至最大, 将输出端开路运行 10min, 再短路运行 5min, 在此试验之后, 刺激仪必须符合各项参数;
- 13、产品外形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420mm $\times$ 360mm $\times$ 232mm(允差 $\pm 50mm$)。

序号 8 根管长度测量仪

- 1、牙根管长度测定仪
 - 1.1 显示精度高, 使用前无需校对;
 - 1.2 供电方式: 采用干电池供电;
 - 1.3 显示屏: 反射式彩色液晶显示屏;
 - 1.4 机器搭配多种工作记忆模式;
 - 1.5 机器报警点可以在 2 到 APEX 之间调节;
- 2、牙科用根管扩大机部分
 - 2.1 采用 LCD 显示屏;
 - 2.2 马达转速: 50~1000rpm, 多档可调;
 - 2.3 马达扭矩: 0.2~3.0Ncm;
 - 2.4 马达单独使用时采用无线操作;
 - 2.5 机器具备多种记忆模式, 可储存多种根管锉;
 - 2.6 采用锂离子充电电池;
- 3、根测根扩一体功能
 - 3.1 测定仪和扩大机部分可以通过连接组成根测根扩一体机;
 - 3.2 自动开始/停止根管锉进入根管自动旋转, 离开根管自动停止旋转;
 - 3.3 根尖自动反转/停止功能到达根尖报警点处, 马达自动反转或停止;
 - 3.4 根尖自动减速功能临近根尖处的时候马达会自动减速;
 - 3.5 扭矩自动减速功能马达扭矩增大时会自动适当减小转速。

序号 9 口腔 CBCT (三合一)

- 1、设备需求: 要求三合一机型, 可采取立式和坐式拍摄两种模式;
- 2、拍摄 CBCT 影像: 拍摄患者口腔三维数字化影像, 能够清晰显示患者口腔组织位置关系;
- 3、拍摄全景(曲面断层)影像: 拍摄患者牙列的全尺寸数字化曲面断层影像。要求一次拍摄能完整显示下颌及双侧颞颌关节以及完整的上颌窦区域。要求能独立拍摄, 非 CBCT 数据合成;



- 4、拍摄正/侧位影像: 配置侧位摄影装置, 用以拍摄标准的数字化头影测量影像。要求能独立拍摄, 非 CBCT 数据合成;
- 5、拍摄局部 CT: 独立拍摄局部 CT 模式, 非软件生成; 成像视野 $\geq 8 \times 8 \text{cm}$ 以上, 要求独立拍摄, 非软件生成;
- 6、电源输入: 220AC, 50Hz;
- 7、设备功率: $\geq 1800 \text{W}$;
- 8、拍摄模式: CT、PA (全景)、CE (正畸侧位片) 局部 CT、具备模型扫描功能。四个模式可独立设置拍摄, 全景片与正畸侧位片非 CBCT 数据合成;
- 9、球管: 原装进口, 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 10、射线管电流、电压: 2~10mA, 1mA 可调、60~90kV, 1kV 可调;
- 11、曝光时间:
 - 11.1 CBCT: $\leq 20 \text{s}$ (有效 8s);
 - 11.2 全景: $\leq 17 \text{s}$;
 - 11.3 正畸侧位片: $\leq 12 \text{s}$;
- 12、要求混合脉冲射源;
- 13、拍摄臂升降距离: $\geq 730 \text{mm}$;
- 14、CT 传感器有效成像区域: $\geq 14.4 \times 11.9 \text{cm}$;
- 15、CT 传感器灰度值: $\leq 16 \text{bit}$;
- 16、配置两块独立探测器, 要求不可插拔, CT 探测器要求大动态范围平板探测器;
- 17、T 影像获取: ≥ 400 度扫描;
- 18、传感器速度:
 - 18.1 CBCT: 80fps;
 - 18.2 全景: 400fps;
 - 18.3 侧位: 300fps;
- ▲19、CBCT 成像视野 (FOV): $\geq 15 \times 10.5 \text{cm} (\Phi \times H)$, 要求一次拍摄成像视野, 非融合数据;
- 20、全景图像高度: 生成的全景影像高度 $\geq 10.9 \text{cm}$;
- 21、多平面重建: 任意位置、任意方向观察患者切片影像;
- 22、可选择三维显示模式: 两种成像模式: VR (容积漫游成像) 能显示成像轮廓和边缘, 成像空间立体感强; MIP (最大密度投影), 可以透明观察内部结构。成像模式可一键切换;
- 23、距离测量: 可测量直线距离、折线距离、曲线距离;
- 24、三维距离测量: 在三维图像上直接测量距离;
- 25、角度测量: 可测量三点间的角度值;
- 26、三维角度测量: 在三维图像上直接测量角度;
- 27、面积测量: 测量任意区域 (多边形、曲线) 的面积;



- 28、灰度（CT 值）图：可以波形图方式显示任意折线上的灰度（CT 值）分布情况；
- 29、标注：对测量动作进行标记，可检索；
- 30、测量方案存储/加载：本次测量方案可选择保存，下次打开该患者时可自动加载。可选择多种测量方案保存方式；
- 31、图像格式：DICOM3.0，兼容符合此标准的 PACS 系统。可选择自带图象管理软件；
- 32、局部切片：可绘制任意曲线，显示该曲线上的连续切片，切片数据可随意调节。同时显示该曲线上的全景图像；
- 33、局部切片方案：可自动记录局部切片方案，可检索，可添加、删除方案；
- 34、切片图像处理：可随时进行锐化、降噪操作，方便医生观察；
- 35、虚拟种植：可选择需要的品牌、长度的种植体进行虚拟种植，评估种植方案。可以在任意切片图上调节种植体位置，包括曲面断层图；
- 36、种植体库管理：免费升级种植体库，可依据医院需求添加所需要的品牌、系列种植体模型；
- ▲37、种植体一键定位观察；
- 38、三维渲染参数设置：可设置光照、反射系数、散射系数、颜色及透明度等三维显示参数；
- 39、三维渲染模式保存：可保存当前的三维渲染模式。系统提供 4 种默认模式；
- 40、金属重建模式：提供可选择的金属重建模式；
- 41、刻录功能：可以将患者数据和配套影像浏览程序导出到输出介质（光碟、U 盘等）中。可导出到不同存储介质中；
- 42、胶片打印排版：提供排版模式以方便医生组织胶片；
- 43、胶片输出：打印胶片；
- 44、患者数据管理：可添加、检索、删除病人信息；
- 45、操作医生数据管理：可添加、检索、删除操作医生信息；
- 46、影像管理：自带影像管理器，支持 PACS 系统（兼容 DICOM3.0）；
- 47、头影测量软件：自带头影测量软件，支持第三方头影测量软件；
- 48、头影测量功能描述：在头颅影像上描图，确定一些标志点，然后对根据这些标志点描绘出的一定的线距、角度及线距比进行测量，用以了解颅、颌、面、牙软硬组织的结构情况及其相互间关系，使我们能从牙、颌、面的表面形态了解内部结构；
- 49、图像格式：DICOM3.0，自带图像管理程序。同时具备数据输出接口。可兼容符合 DICOM3.0 标准的 PACS 系统；
- 50、具备病人信息管理功能；
- 51、数据采集功能：软件登陆、连接服务器 IP 信息设置、查询、查看病人账户信息、配置、语言切换、采集模式选择和采集功能；
- 52、图像浏览功能：
- 52.1 浏览功能：包括图像平移、图像旋转、图像缩放、图像反色、病人信息注释和隐藏定位线功能；



52.2 三维观察功能: 包括三维模型开窗、三维模型 VOI 调节、三平面标识控制开关、观察角度方位设置和三维模型恢复功能;

52.3 测量功能: 包括直线测量、多线段测量和曲线测量、角度测量、直方图统计、面积测量和 3D 直线和角度测量功能;

52.4 全景功能: 包括全景生成、调整全景曲线、删除全景曲线和选择历史全景曲线列表功能;

52.5 神经标记功能: 包括添加下颌神经线标记、删除下颌神经线标记、调整下颌神经线标记和选择当前各条下颌神经线标记功能;

52.6 种植功能: 包括添加三维种植牙模型、删除三维种植牙模型、当前种植牙模型列表选择、种植牙模型库选择、定点旋转观察、牙模型观察和牙模型自绘功能。

53、CPU:配置 Intelcorei524003.10G 以上;

54、GPU:配置 GTX750 2G 以上

55、内存:≥4G;

56、显示器: ≥24 英寸彩色显示器。

序号 10 牙科 X 线机

1、电源: 220V+10%;

2、相数: 单相;

3、频率: 50HZ±1Hz;

4、网电源电阻: $\leq 2\Omega$;

5、熔断器: F3AL250V~ $\Phi 5 \times 20$;

6、输入最大功率:500W。

序号 11 口腔种植机

1、电源电压: AC220V50HZ/60HZ150W;

2、马达空载转速: 300~40000rpm;

3、弯手机齿轮速比(标配): 20:1;

4、扭矩范围: 5~80N·cm;

5、蠕动泵流量: 0~110mL/min。

序号 12 种植工具箱

1、盒内工具: 导向钻: ×1、侧削钻: ×1、深度计: ×1、开口扳手: ×1、棘轮扳手: ×1、底座螺丝刀: ×2、无底座螺丝刀: ×2、手动螺丝刀: ×2、螺丝刀 GS: ×2、底座和转矩扳手用螺丝刀: ×

2、固定器底座除去工具: ×1、底座延长杆: ×2、钻延长杆: ×1、螺旋钻: ×7、皮肤组织锥钻: ×

4、锥钻: ×27;



- 2、种植修复工具箱套装包含以下产品：手柄：×1、扭力扳手：×1、螺丝起：数量根据产品所配套
- 3、以上所有产品原装进口材料。

序号 13 种植万能修复工具箱

- 1、手用修复工具箱;适配器一个,八套螺丝刀具,专用进口钢材加硬处理,使用各品牌种植体
- 2、配置:

配备螺丝起型号	螺丝刀规格	适用系统
1	1.0*26.0mm1.0*20mm	Anlylos
1.19	1.19*26.0mm1.19*20mm	安卓健、仕诺康
1.2	1.2*26.0mm1.2*20mm	奥齿泰、DIO-UF2、C-Tech、MIS、3I、美格真、ICM、T-Plus
1.25	1.25*26.0mm1.25*20mm	科特斯、Ticare 泰科、ABT、Zimmer
1.27	1.27*26.0mm1.27*20mm	登腾、雅定、camlog
1.4	1.4*26.0mm1.4*20mm	ICX
T5	T5*26.0mmT5*20mm	诺贝尔、百齿泰、欧妮泰
T6	T6*26.0mmT6*20mm	士卓曼、创英、百康特、DIO

序号 14 技工打磨机

- 1、最高转速：35000 转/分钟；
- 2、输出功率：65W；
- 3、输入电压：220V/50HZ；
- 4、最大扭矩：≥2.8N.cm；
- 5、ON/OFF 开关脚踏；
- 6、自动过载保护；
- 7、正/反转切换。

序号 15 口腔机扩

- 1、弯机头：1:1 弯机头一体化机身设计；
- 2、弯机头 340° 可旋转；
- 3、支持联机模式、边测边扩；



- 4、支持扭矩校准;
- 5、左右手可转换;
- 6、显示屏: OLED 屏幕;
- 7、电池续航: $\geq 1500\text{mAh}$ 电池;
- 8、产品音量可调节;
- 9、根管口马达支持自动启动;
- 10、根尖区马达支持自动反转 / 减速;
- 11、离开根管口马达自动停止;
- 12、扫矩范围: $10\text{Ncm} \sim 4.0\text{Ncm}$;
- 13、转速范围: $120\text{rpm} \sim 650\text{rpm}$;
- 14、整机 $\geq$ 两年质保。

序号 16 真空压膜机

- 1、电源电压:
 - 1.1 220V 50Hz $\pm 10\%$;
 - 1.2 110V 60Hz $\pm 10\%$;
- 2、电源功率: 800W;
- 3、加热管功率: 600W。

序号 17 牙椅

- 1、环境: 温度 $5^{\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 2、相对湿度: $\leq 80\%$;
- 3、大气压力: $86\text{kPa} \sim 106\text{kPa}$;
- 4、额定电压: AC. $220\text{V} \pm 22\text{V}$, 6.3A;
- 5、额定频率: $50\text{Hz} \pm 1\text{Hz}$;
- 6、水源:
 - 6.1 水压 $0.20\text{MPa} \sim 0.40\text{MPa}$;
 - 6.2 流量 $\geq 10\text{L}/\text{min}$;
 - 6.3 水过滤孔径: $90\mu\text{m}$;
 - 6.4 水硬度: 低于 $2.14\text{mmol}/\text{L}$ ($<12^{\circ}\text{dH}$);
 - 6.5 pH: 6.5 至 8.5;
 - 6.6 最大粒径: $\leq 100\mu\text{m}$;
- 7、气源:
 - 7.1 气压 $0.5\text{MPa} \sim 0.80\text{MPa}$;



7.2 流量 $\geq 80\text{NL}/\text{min}$, 无油;

7.3 气过滤孔径: $25\mu\text{m}$;

7.4 湿度: 1000L 空气 / 10ml (大气压下露点不高于 -20°C);

7.5 微粒污染: $1\mu\text{m}$ 至 $5\mu\text{m}$ 大小的微粒不高于 100 个每立方米;

7.6 噪音: $\leq 70\text{dB (A)}$;

8、地箱

8.1 额定电源: AC. $220\text{V}/50\text{Hz}$, 单相三芯, 网电源供电;

8.2 额定功率: 350VA ;

8.3 水过滤孔径: $90\mu\text{m}$;

8.4 气过滤孔径: $25\mu\text{m}$;

8.5 冲盂漱口给水装置下水速率: $\geq 4\text{L}/\text{min}$;

9、热水器

9.1 额定电源: AC. 24V , 内部供电;

9.2 额定功率: 80VA ;

9.3 水恒温温度: $40^{\circ}\text{C} \pm 5^{\circ}\text{C}$;

10、吸唾器 (水压为 200kPa , 气压为 500kPa)

10.1 弱吸唾器: 真空度 $\geq 15\text{kPa}$, 抽水速率 $\geq 400\text{mL}/\text{min}$;

10.2 强吸唾器: 真空度 $\geq 25\text{kPa}$, 抽水速率 $\geq 1000\text{mL}/\text{min}$;

11、器械盘

11.1 转动角度: $\geq 160^{\circ}$;

11.2 上下移动范围: $\geq 440\text{mm}$;

11.3 盘面锁紧装置承载质量: $\leq 5\text{Kg}$;

12、观片灯

12.1 额定电源: d. c. 24V , 内部供电;

12.2 额定功率: 30VA ;

12.3 色温: $\geq 5500\text{K}$;

12.4 亮度: $\geq 2000\text{cd}/\text{m}^2$;

12.5 亮度的均匀性: ≥ 0.7 ;

12.6 亮度的稳定性: $\leq 2\%$;

12.7 观察屏的散射系数: ≥ 0.9 ;

12.8 使用环境条件: 阅片室的环境照度应不大于 100lx ;

12.9 观察屏的长度应在 $13\text{cm} \sim 14\text{cm}$ 范围内; 宽度应在 $6.2\text{cm} \sim 7.2\text{cm}$ 范围内;

13、口腔灯

13.1 额定电源: DC. 24V 内部供电;



- 13.2 额定功率: 50VA;
- 13.3 照度: 不窄于 8000lx~20000lx;
- 13.4 辐射热: $\leq 200\text{W}/\text{m}^2$ (最大照度时);
- 14、脚踏开关
 - 14.1 启动力: $\geq 10\text{N}$, 且 $\leq 30\text{N}$;
 - 14.2 进液防护: IPX4 使用寿命: ≥ 30000 次;
- 15、牙科病人椅
 - 15.1 电源电压: AC. 24V, 内部供电;
 - 15.2 总承载能力: $\geq 1323\text{N}$ (约 135kg);
 - 15.3 头枕承载能力: $\geq 300\text{N}$ (约 30kg);
 - 15.4 头枕伸缩范围: $\geq 120\text{mm}$;
 - 15.5 靠背后倾范围: $90^\circ \sim 170^\circ$;
 - 15.6 座垫离地面最高高度: 750mm;
 - 15.7 座垫离地面最低高度: 500mm;
- 16、工作空间:长 $\geq 4000\text{mm}$, 宽 $\geq 2600\text{mm}$, 高 $\geq 2000\text{mm}$;
- 17、系统:电脑控制操作系统, 电脑控制面板具有记忆位、复位、吐痰位、牙科椅升降、俯仰、冷光灯、漱口水、加热水、冲盂等功能操作键;
- 18、箱体:箱体注塑工艺, 可 45 度旋转, 优质铝合金压铸箱架;
- 19、器械盘: 大型注塑器械盘, 带塑料保护膜;
- 20、器械枪架: 可旋转 90 度;
- 21、四手操作助手架: 可旋转, 设有电脑机械式按键, 控制冲盂、漱口和牙椅升降俯仰;
- 22、冲盂漱口定量给水自动控制系统: 电磁阀控制, 可设定给水时间, 漱口水配有可自动加热恒温系统;
- 23、强弱吸唾系统: 外置式过滤器方便清洗, 均配有清洗过滤网装置, 具有沉渣过滤功能;
- 24、灯光: 可调光双色 LED 感应口腔冷光灯;
- 25、LED 观片灯:采用背光源发光技术;
- 26、器械臂: 气锁控制系统;
- 27、脚踏控制: 可微调手机供气;
- 28、全电脑牙科椅: 动力系统采用直流静音电机, 运行平稳无噪音; 俯仰采用快速电机; 最低椅位: 380/450/500mm, 最高椅位 750mm, 负载大于 135Kg; 牙椅皮垫采用高档面料一次压注成型, 头枕采用折叠式; 双扶手设计;
- 29、地箱: 内/外置式;
- 30、医生座椅: 最低椅位 425mm/450mm, 行程 120mm。



序号 18 牙胶尖切断器

- 1、电池：1.2v2400mAh，充电电池，满足超过 100 次的切断应用；
- 2、功率：2.5W；
- 3、工作温度：160℃；
- 4、电压：AC230V50HZ/AC110V60HZ；
- 5、无线式；
- 6、加热速度：2 秒达到 160 摄氏度；
- 7、提供 ≥ 4 种发热针；
- 8、发热针可高温高压灭菌。

序号 19 口腔光固化灯

- 1、电源适配器输出：DC5V/1A；
- 2、波长：385nm~515nm。

序号 20 小儿 CPAP 持续气道正压通气系统

- 1、通气模式（MODE）：CPAP 模式；
- 2、氧浓度调节：21%~100%；
- 3、流量调节：2~18LPM；
- 4、持续气道正压调节（CPAP 调节）：0~1.0kPa (0~10cmH₂O)；
- 5、气源压力要求：0.3MPa~0.4MPa；
- 6、监测 1：压力监测：0~2.5kPa (0~25cmH₂O)；
- 7、监测 2：压力安全阀：设备管路中压力超过调节参数 1.5 倍时，安全阀自动开启；
- 8、报警功能：差压报警：供气压力差大于 0.1MPa 时，声音报警；
- 9、选配功能：医用电热湿化器、医用空气压缩机，选配产品与系统属于整体设计；
- 10、选配产品参数：
 - 10.1 医用电热湿化器；
 - 10.2 使用温度：30℃~75℃；
 - 10.3 加热板温度： $\leq 85^{\circ}\text{C}$ ；
 - 10.4 湿化罐容量：280mL；
 - 10.5 最大流量：180L/min；
 - 10.6 最大工作压力：2kPa；
 - 10.7 医用空气压缩机 PN-3000；
 - 10.7.1 输出压力：0.25MPa~0.4MPa；
 - 10.7.2 输出流量：60L/min；



- 10.7.3 排气压力: $\geq 0.7\text{MPa}$;
- 10.7.4 启动方式: 带压启动, 启动压力 $\geq 0.5\text{MPa}$;
- 10.7.5 保护功能: 高温过热保护功能;
- 10.7.6 噪音: $\leq 55\text{dB(A)}$;
- 10.7.7 压力显示: 压力表;
- 10.7.8 累时器: $0\sim 9999\text{H}$;
- 10.7.9 电源: AC. 220V50Hz;
- 10.7.10 功率: 500VA;
- 10.7.11 安全: GB9706.1-2007。

序号 21 新生儿婴幼儿呼吸机

1、基本要求:

- 1.1 新生儿/小儿、常频、无创一体化呼吸机;
- 1.2 常频模式必须适用于体重在 30 公斤以下的新生儿和小儿;
- 1.3 一体化彩色触摸屏幕, 具有中文界面, 及报警事项中文记录;
- 1.4 配备分体式, 自动控制加温湿化装置;

▲1.5 所有管路为开放式;

2、常频通气要求:

- 2.1 控制原理: 压力控制通气、配合容量限制(防止肺过度膨胀)和容量保证(防止通气不足);
- 2.2 根据病情实施两种肺保护性通气方案;

▲2.3 触发方式: 采用流量触发、容量触发、触发水平自动调节;

2.4 自动调整触发水平的门限数值;

2.5 近端流量传感器, 传感器的分辨率 0.1mL, 常频最小潮气量 1mL;

▲2.6 呼吸环比较功能: 存储的呼吸环和当前呼吸环, 在同一界面中比对, 便于对通气效果评估;

2.7 通气模式: IPPV、SIPPV、SIMV、SIMV+PSV、PSV、CPAP+窒息后备通气, 以及手动通气、手动增氧(氧冲洗)等通气模式;

3、无创通气要求:

▲3.1 无创通气模式至少包含: NCPAP、双水平 CPAP、氧疗(高流量); 须采用新生儿专用正压发生器及附件, 降低呼吸做功;

▲3.2 具有自动泄露补偿功能, 当鼻塞或者鼻罩出现漏气时, 通过泄露补偿确保病人端压力稳定, 保证通气治疗效果并防止鼻中隔压迫性损伤;

4、监测:

4.1 压力监测: PIP(气道峰压)、PEEP(呼气末压)、Pmean(平均气道压);

4.2 容量监测: MV(分钟通气量), VTe(潮气量), Vleak(漏气量);



- 4.3 其它监测: 呼吸频率, 呼吸比, 氧浓度, 气道阻力, 肺顺应性, 肺过度膨胀指数 C20/C;
- 4.4 波形显示: 同屏显示三种波形;
- 4.5 P(t): 压力时间波形、V(t): 流速时间波形、V(t): 容量时间波形;
- 4.6 呼吸环: 同屏显示二种呼吸环图, 且可同时选择显示一种波形;
- 4.7 V(P): 容量压力环; V(V): 流速容量环;
- 4.8 记录信息: 各种参数、波形图、趋势图最低记录 5 天、记录病人姓名、病例号、床位号、入院日期、等信息;
- 5、报警:
- 5.1 报警方式: 光闪烁, 报警音和文字信息显示;
- 5.2 具备报警界限调整。

序号 22 0-6 岁小儿五项神经发育智测诊断箱 (含神经检测软件、格赛尔检测软件)

1、技术参数

- 1.1 儿童图片词汇智力测评 PPVT (3 岁 6 个月~9 岁 2 个月): 根据国内常模, 采用电脑语音阅读词汇, 测试图共计 120 幅, 被测者点击高灵敏度触摸屏同步显示的图片, 电脑自动评分, 测试准确、快捷。广泛地用于研究正常的、智力落后的、情绪失调或生理上有障碍的儿童智力;
- 1.2 儿童联合型瑞文智商测评 CRT (5~16 岁): 采用新常模, 通过图形推理, 判断儿童逻辑推理、计算等多方面智力水平。测试图共计 6 组 72 幅, 题目由简入难, 能在很大程度上反映儿童思维从直观形象到抽象推理的渐进过程;
- 1.3 儿童绘人智能测评 MOD (4~12 岁儿童): 绘人测验又称为画人测验, 该系统配合高灵敏度触摸屏, 儿童直接在显示屏上作画, 是一种简便易行的智能评估工具, 有时也用来评估人格, 能使儿童较好地表现出实际的智能水平;
- 1.4 儿童格赛尔发育诊断 Gesell (0~6 岁): Gesell 智能诊断法适用于婴幼儿。这种方法从适应性、大运动、精细动作、语言、个人社交 5 个方面进行检查, 旨在判断婴幼儿神经系统的完整和功能成熟的手段, 能较为准确地诊断婴幼儿的发育水平。所测得的结果, 以发育商数 (DQ) 来表示;
- 1.5 丹佛小儿智能发育筛查 DDST (0~6 岁): 由四个分测验组成, 即个人与社会行为、细动作与适应行为、语言和大运动等。DDST 作为常规的发育筛查工具, 对临床上无明显症状而在发育上可能有问题的儿童进行筛查, 对可疑儿童进行初步判定, 对高危因素儿童进行发育监测, 观察早期治疗和干预训练的效果;
- 1.6 儿童发育行为评估量表儿心-II(0~6 岁): 原小儿神经心理发育检查表, 现被国家标准 WST580-2017 代替, 分析影响婴幼儿发育商的因素, 为儿保医生保健指导和幼儿早期发展训练提供依据。及时发现孩子的长处、不足, 让家长做到发挥孩子的长处, 同时对不足也给予一定的关注, 尽早改善;
- 1.7 团体智力测验 GIT (11 岁以上): 本测验适用于我国城市的小学三年级至高中三年级的学生进行智力筛选或 16 岁以上的青少年及成年人进行智力筛选, 尤其适合于高中以上, 理工科专业的学生或年



轻人;

1.8 儿童智能发育筛查测验 DST (0~6 岁): DST 是一种比较简单、快速、经济有效的智力测验方法。整个测试内容由运动能区, 社会适应能区和智力能区组成, 共 120 个项目, 在较短的时间内就可以筛查出在生长发育或智力方面有问题的宝宝;

1.9 新生儿 20 项行为神经评定心理量表 NBNA (未满月的新生儿): 新生儿行为神经检查是一种综合性行为和神经检查法, 医生们对新生儿不再单纯进行神经反射检查和成熟度评价, 而是通过复杂的新生儿行为评定来考察各种影响因素, 评判其中枢完整性;

1.10 0-1 岁神经运动检查 20 项 INMA (0~1 岁): 包括视听反应、运动发育、主动和被动肌张力、反射以及姿势等。既简单又较全面, 便于操作, 能敏感地发现早期脑瘫的迹象;

1.11 Peabody 运动发育量表 PDMS-2 (0~5 岁): 由 6 个亚测验组成, 共 249 项该量表不仅可用于运动发育迟缓评价, 也适用于脑性瘫痪的运动功能评价, 并可用于儿童运动康复的评定;

1.12 婴幼儿智能发育量表 CDCC (0-3 岁): 评价 0 至 3 岁儿童智能发育的诊断性量表, 测评领域为智力量表何运动量表, 共 182 个项目, 用来评价和分析儿童的早期发展, 可以对儿童进行诊断、治疗和教育时作为依据。

2、相关证书

2.1 软件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2 软件具有省级软件评测中心颁发的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

3、配置标准

3.1 儿童体检系统 V1.0 软件;

▲3.2 儿童智力测试工具箱 (附有清单);

3.3 卡片 U 盘 (8G);

3.4 加密狗;

3.5 儿童体检系统说明书;

3.6 公司资质证书复印件;

4、软件最低配置要求

4.1 Intel 或 AMD 处理器, 主频至少 1GB;

4.2 1G 内存, 至少 500GB 硬盘交换空间;

4.3 分辨率: 1440×900 (推荐使用 19 寸液晶触摸屏);

5、TD-ZC-200 型儿童智力测试工具箱清单 (TD-CEC 系列儿童体检系统配件)

序号	类别	名称	数量	规格
1	球类	篮球	1 个	充气, 直径 18cm, 送打气筒
2		足球	1 个	充气, 直径 15cm, 送球针
3		洞洞球 (手抓球)	1 个	有声, 软胶, 外径 9cm
4		红毛绒球	1 个	有环, 直径 10cm



5		红色小球	2 个	实心, 直径 2cm、2.5cm 各 1 个
6		小花球	1 个	海绵, 直径 6.3cm
7		中花球	1 个	海绵, 直径 7.5cm
8		大花球	1 个	海绵, 直径 10cm
9		红沙球	1 个	直径 5cm
10		带线小球	1 个	弹力网球
11	绳线环	跳绳	1 根	计数, 长 240cm
12		粗绳	1 根	打结用, 长 100cm
13		细绳	2 根	翻绳用, 长 150cm
14		鞋带	2 根	穿方孔用, 长 110cm, 红黑各 1 根
15		水晶丝	1 卷	穿扣子珠子用, 每根长 100cm
16		圆环	2 个	横截面直径 0.6mm, 外径 11cm
17	杯子瓶子珠子	大号塑料药瓶	1 个	带盖, 容量 150ml, 高 9.8cm
18		小号塑料药瓶	2 个	带盖, 容量 30ml, 高 5.8cm
19		大木珠 (带孔)	20 个	原木, 直径 1-2cm
20		小木珠 (带孔)	20 个	彩木, 直径 0.6-1.2cm
21		不锈钢口杯	1 个	带盖、加厚口径 8cm, 高 7.3cm
22		塑料杯	1 个	有柄, 高 10cm, 口径 8cm
23		大广口玻璃磨砂瓶	1 个	60ml
24		小广口玻璃磨砂瓶	1 个	30ml
25	日常用品	指甲刀	1 个	小号, 长 5.5cm
26		小剪刀	1 把	带保护套, 长 12cm
27		削铅笔小刀	1 把	全程长 15cm, 刀长 7cm
28		手电筒	1 个	含电池二节, 送灯泡 2 个
29		秒表	1 个	纽扣电池, 8×6×2cm
30		餐具套装	1 套	筷子、勺子、叉子各一
31		枕头	1 个	纯棉, 24cm×18cm
32		大小方巾	2 块	纯棉, 20×20cm, 25×25cm
33		镜子梳子套装	1 套	儿童款
34		方形镜子	1 个	玻璃材质, 21cm×14cm
35		帽子	1 顶	儿童迷彩



36		钥匙	1 把	样式随机
37		硬币	2 枚	一角
38		黑白纽扣（四孔）	10 粒	白色 5 粒，黑色 5 粒
39		带拉锁的上衣	1 件	儿童外套
40		带扣子的上衣	1 件	儿童半袖
41	玩具工具	拨浪鼓	1 个	鼓面宽 6.5cm，厚 4cm
42		手腕铃铛	1 个	魔术贴，每套有四个小铃铛
43		手握铃铛	1 个	手握式，每套有十个小铃铛
44		手柄摇铃	1 个	金属铃铛，有铃舌
45		花铃棒	1 个	木柄，每套有十个小铃铛
46		小沙锤	1 个	长 13cm，直径 4cm
47		仿真水果	1 套	红苹果、香蕉各一个
48		玩具锤	1 个	充气发声，25cm×15cm
49		橡皮泥	2 包	颜色随机，自封袋包装
50		布娃娃	1 个	颜色随机，高 30-40cm
51		捏捏响玩具（黄鸭）	1 个	BB 声，8.5cm×7.5cm×6.5cm
52		油画棒	4 根	颜色随机，长 7.5cm
53		红蓝铅笔	4 根	直径 0.8cm，长 17.5cm
54		螺丝	1 套	含螺丝，螺母，平垫，塑料板
55		尺子套装	1 套	塑料，三角板、直尺、量角器各一
56		头围尺、软尺	1 套	量程：150cm
57		玩具小椅子	1 把	长 2.7cm×宽 2.7cm×高 5cm
58		拖拉小汽车（带线）	1 个	长 5cm×宽 2.5cm×高 2cm
59	积木拼图嵌板	扇形（四分之一圆）	4 个	拼圆形，半径 5cm
60		拼椭圆形小板	1 套	拼椭圆形、拼心形
61		等腰直角三角形	2 个	拼正方形，直角边长 5cm
62		直角三角形	2 个	拼长方形，a=5cm，b=10cm
63		动物木质拼图	1 板	15cm×15cm×0.5cm
64		人体拼图	1 套	ABS 材质，7 小块，27cm×14cm
65		小正方体积木（红 10 个，黄蓝绿各 2 块）	16 块	彩色木，边长 2.5cm



66		带孔方木（蓝色）	6 块	木质，边长 2.5cm，孔直径 6mm
67		大正方体积木	1 块	木质，边长 4.0cm
68		长方体积木	4 块	彩色木，7.5cm×2.5cm×1.5cm
69		红色几何嵌板（含红色圆、三角、方形，厚 8mm）	1 副	长 28cm，宽 24cm，厚 0.8cm
70		绿色几何嵌板（含白色圆、三角、方形，厚 2cm）	1 副	长 35cm，宽 17cm，厚 1.2cm
71		拼猪、拼圆	1 套	二分之一猪 2 个，半圆 2 个
72	图片卡片书籍	小人书	2 本	寓言、成语、故事随机两本
73		黑白靶视觉刺激卡	1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74		四色卡	1 套	红黄蓝绿，5.4cm×8.6cm
75		几何图形卡片	1 套	ABS 材质，10 种图形
76		红色形状板（圆、方、半圆、三角、十字）	1 套	亚克力材质，5 种图形
77		方形、圆形扣子	2 个	亚克力材质，边长或直径 5cm
78		识图卡（果蔬、人物、动物、交通等）	10 本	撕不烂，11cm×9cm，80k，16p
79		图画补缺	1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80		图形类比、数字类比	2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81		认识标识	1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82		图画中的错误	1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83		说出图片	2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84		拼人示例、厕所标识、螺丝装配示例	1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85		数字识别、模仿画、临摹图形、认识钟表	1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86		找不同	1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87		译码、树间站人	1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88		连环画	1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89		迷宫	1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90		拼图形示例	1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91		残缺的人	1 张	双面 A4 卡纸，覆膜，在资料册内



92		描绘十字、菱形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93		迷津 I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94		绘画样板纸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95		残缺物象、剪圆形三角形示例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96		图片 A、B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97		比多少、比美丑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98		黑白、红色图形样板纸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99		图画中的错误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00		图画异同 I、II	4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01		场景、物体用途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02		彩色图画卡片	2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03		黑白图画卡片	5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04		画片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05		迷津 II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06		未完成人像、拼画长方形圆形示例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07		图片排列	1 套	双面 A5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08		荒谬图画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09		黑白、红色卡片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10		四色卡、剪图形示例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11		黑白靶	1 张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12		儿心量表-II 采集表	1 份	普通 A4 纸, 在资料册内
113		GESELL 量表采集表	1 份	普通 A4 纸, 在资料册内
114		DDST、DST 采集表	1 份	普通 A4 纸, 在资料册内
115		NBNA、INMA 采集表	1 份	普通 A4 纸, 在资料册内
116		躲猫猫纸	1 套	双面 A4 卡纸, 覆膜, 在资料册内
117		粉色卡纸	10 张	A4 粉色纸, 在资料册内
118		资料册	1 本	30-50 页, 封装量表所用图片
119		儿童智力测试工具箱说明书	1 本	普通 A4 纸简装
120	箱子 盒子	长方体塑料声响盒	2 个	带盖, 8.2cm×6.2cm×4.7cm



121		金属圆盒、方盒	2 个	马口铁, 直径或边长 6cm×高 4cm
122		带盖小圆盒 (比较重)	5 个	蓝盖白底, 50ml, 重量不同
123		透明收纳盒 (小)	1 个	带盖, 19cm×14cm×7cm
124		不透明收纳盒 (大)	1 个	带盖, 28cm×19cm×14cm
125		双层整理箱	1 个	59cm×36cm×32cm

注: 本工具箱包含以下 6 个项目的检测工具, 有的工具是共用的, 例如积木、球类、铃铛、卡片、玩具等。

- 1、格赛尔智能诊断量表 Gesell (0-6 岁)
- 2、丹佛小儿智能发育筛查 DDST (0-6 岁)
- 3、小儿神经心理发育检查表儿心-II (0-6 岁)
- 4、儿童智能发育筛查测验 DST (0-6 岁)
- 5、20 项行为神经评定心理量表 NBNA (新生儿)
- 6、20 项神经运动检查 NBNA2 (0-1 岁)



第二部分 商务要求（3个包均适用）

★1. **交货期：**国产产品在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验收，进口产品在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验收。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方式和条件：**

3.1、签订合同后，货物全部到达，经安装调试、验收质量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3.2、验收合格后，付清全部货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方交付合同总价 10%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如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不计息）退还。投标人承诺增加质保期的，质保金按投标人承诺的时间到期一次性（不计息）退还。

4、技术及售后服务要求（通用要求。招标文件中有具体特殊规定的，按照其规定）

4.1 在质保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后，应在 2 小时内立即给予答复；并派合格的维修工程师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中标人在接到通知后承诺到场时间内没有处理问题，则视为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间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4.2 备品备件要求

4.2.1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因本身缺陷或非人为及不可抗力因素所导致各种故障的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零部件、除使用人故意破坏以外，备品备件免费维修更换；

4.2.2 质保期外：只收取零备件成本费用，售后服务维修中心应常备所有维修所需零部件；

4.2.3 质保期内软件部分免费升级；

4.3 除对上述条款进行响应外，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详尽的售后服务计划，计划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售后服务体系、质保期内的服务承诺。

5、验收：

5.1、投标人须提供全套、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中文版仪器说明书、中文版操作手册等；

5.2、投标人须按技术要求逐条验收（验收指标需逐项测试），直至达到各项验收要求；安装调试后，产品检测合格无异议后，并经采购人签字确认，方可视为产品验收合格；

5.3、应与产品原始样本技术资料及标书技术文件一致，应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安装验收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6. **产品合法性及知识产权要求**

6.1、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应当完整且合法取得，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其他要求：**中标人所提供产品及相关资料与实际交付货物必须完全一致，采购人有权在合同签订前逐一查验核对货物信息，如有不符，采购人有权拒绝签订合同，并交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8、其他未尽事宜，待中标签约时双方商议。



第六章 评标办法和定标原则（3 个包均适用）

一、评标原则

1. 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利益。
2. 维护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3.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审，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4. 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没有纳入招标文件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二、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业绩、服务、履约能力等。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评标总得分=F1+F2+……+Fn；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三、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满分 30 分】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扣除说明
投标报价分=(最低有效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30 （客观分）	(1) 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包括货物、服务或工程）价格扣除：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6%（工程项目为 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②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须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③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或分包情况，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供应商提供合同协议等证明材料）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或服务或工程）价格扣除：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包括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给予 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财库【2017】141 号）规定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价格扣除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②投标人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 (4) 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进行标注说明，且产品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	--

注：①小微企业报价价格扣除规定：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②投标人须如实填写声明函等相关材料，否则按虚假应标处理，上报财政部门进行处罚公示。③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④价格分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点。

2. 技术分：【满分 5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原则	评分依据
2.1	技术参数要求响应评价分（满分 45 分）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技术性能与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A 包、B 包、C 包 第一部分 技术要求 二、技术参数（规格）要求”是否偏离进行评价： （1）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45 分； （2）带“▲”条款存在负偏离，扣减 5 分/项，非“▲”条款存在负偏离，扣减 2 分/项，直至 0 分为止。 注：需提供厂家参数确认函或厂家宣传彩页作为证明材料，技术要求中明确需要提供图片或者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的须按要求提供，否则该项视为负偏离。	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的相应内容
2.2	功能要求评价（满分 5 分）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所反映的技术功能特点（适用性、安全性、操作简易性、技术设计先进性、稳定性等）进行综合	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的相应内容



		评价： (1) 能同时满足以上技术功能特点的, 完全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的得满分 5 分； (2) 其中一项不满足扣 1 分, 直至 0 分为止。	
--	--	---	--

3、商务分(满分 2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原则	评分依据
3.1	类似业绩评价分 (满分 10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所投核心产品 (A 包: 血气分析仪; B 包: Nd:YAG 激光治疗机; C 包: 新生儿婴幼儿呼吸机。)的销售业绩进行评审: 投标人每提供 1 份业绩得 2 分, 最多得 10 分; 注: 证明材料为该产品采购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此项只针对厂家产品本身的业绩, 不限定供应商)	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的相应内容
3.2	应急响应时间评价 (满分 5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承诺在质保期内接到维修通知后售后维修工程师到达现场的时间 (单位: 小时) 进行评价: (须根据实际情况承诺, 若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执行, 采购单位拒绝支付质保金)。 (1) 到达时间$\leq$4 小时的该项得满分 5 分; (2) 4 小时$\leq$到达时间$\leq$10 小时的该项得 3 分; (3) 10 小时$\leq$到达时间$\leq$24 小时的该项得 1 分; (4) 到达时间$\geq$24 小时的该项为 0 分。	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的相应内容
3.3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评价 (满分 5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包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的范围 (包括设备安装调试、保修期服务措施, 保修部件范围, 保修、服务标准, 人员配备, 故障响应修复时间方式及保障措施) 及培训方案 (包括培训内容、培训对象人数、负责培训的厂家人员的技术职称、工作经历及取得的成就等) 的完善程度进行综合评审, 划分不同档次。 (1)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内容完善, 完全符合或优于以上各项要求的得 (5 分);	投标文件中相应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缺项或者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的每小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0~4 分)。	
--	--	---	--

4. 政策性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加分）：（满分 5 分）

4.1	政策性加分（1） （在总得分基础上 加分）	2 分	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公示的“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即在 总得分基础上 ，每一项加 0.3 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加分）
4.2	政策性加分（2） （在总得分基础上 加分）	3 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 658 号令）、贵州省财政厅文件（黔财采〔2014〕15 号、黔财采〔2017〕6 号）的规定，对产品原产地在少数民族地区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 注：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投标人应提供原产地证明材料如生产许可证、现场照片等。

说明：（1）投标人须提供以上评分标准中涉及到的资料和证明材料供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清晰标注页码。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填写偏离情况，同时提供证明材料。

（3）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仅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四、评标流程

（一）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符合性审查表格（审查内容）：

序号		审查内容
投标文件 符合性审查	1	产品数量：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2	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交货地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付款方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招标文件要求的签署：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文件中其他带“★”条款



（二）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根据符合性审查内容、招标文件技术、商务提出的实质性条款逐一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作出的实质性要求。

（三）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与评分。

（五）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依序按技术、商务的得分顺序排列。**汇总后得分从高到低的前3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供应商。**

（六）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委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五、定标原则

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综合评分得分排名最靠前的投标人。最低投标报价不一定中标。

2. 采购人依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3.1 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合同的；

3.2 经质疑，评标委员会或招标代理机构审查确认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中标无效的；

3.3 在签订采购合同前，采购人发现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有实质性不响应招标要求的情况并得到评标委员会确认的。

六、废标条款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七章 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

甲方（采购单位）：_____

乙方（中标单位）：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承诺共同信守。

一、合同订立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项目编号：_____）获得以下货物和伴随服务（见合同条款二），并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_____ **圆整（大写）**提供上述货物和服务的报价（以下简称“合同价”）

二、产品内容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标数量	中标单价（元）	合计总价（元）
1						
2						

三、服务交付

1、交货地点：_____。

2、交货时间：_____。

3、交货费用：与交货有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装卸费）以及安装调试等标准伴随服务费用均包含在中标价格内，由乙方承担。乙方无条件执行甲方关于本项目有关设备交付地点先后顺序确定及后期或有调整的相关安排，并承诺不因此要求增加任何差旅费等采购费用。

四、采购验收

1、验收地点：_____

2、甲方授权的验收代表为：_____。

3、验收注意事项：乙方必须当场拆封合同项下的所有货物的包装，在安装调试成功后请甲方验收，并将发票原件、质保卡、使用说明书（简体中文）、随机配件等交甲方签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

4、其他有关验收的要求及详细内容参考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以及投标人作出的响应承诺，部分内容根据需要参考有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或用第三方检测方式以确定合格结论。

5、验收过程中如产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保护现场。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也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或按照争议解决约定方式处理。

五、付款方式

按招标文件规定：_____。



六、履约保证

1、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日内，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缴纳中标政府采购成交金额__的履约保证金，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且达到正常使用要求后（即按剩余货款支付时点）甲方无息返还乙方。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履约保证金缴纳信息：

收款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全称			
账 号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七、违约责任

乙方不能按照招标文件、合同的约定履行项目，导致项目不能顺利实施，将被扣除履约保证金。

八、争议解决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裁决。

九、其他约定

1、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通用合同条款；（2）合同条款资料表；（3）合同条款附件；（4）招标文件（含更改文件）、投标文件；（5）其他约定文件。

3、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甲方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4、验收之后对产品质量等产生争议、买卖双方认为有必要提请有关部门处理的，请在发生争议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用书面形式将有关情况报有关部门。

5、背离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有关文件（包括合同条款附件）所签定的合同不具有法律效力。

6、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两份、乙方、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招标代理机构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7、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地 址：

地 址：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注：本合同为参考范本，具体以采购人跟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的为准。



第八章 合同条款（通用）

1. 定 义

1.1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自愿签署并达成的、载明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补充协议、确认书等以及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款，包括与交货有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与安装、调试等标准伴随服务的费用。

（3）“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和/或其他材料。

（4）“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以及其他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合同条款”是指本合同条款。

（6）“买方”系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卖方”系指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

（7）“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卖方指定的货物送达、安装、运行的场所。

（8）“天”指日历天数。

2. 适用性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 原产地

3.1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应来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

3.2 本款所述的“原产地”系指货物开采、生长、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原产地”证明或凭证。所述的“货物”是指通过制造、加工或用重要的和主要元部件装配而成的，其基本特征、功能或效用应是商业上公认的与元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4. 标 准

4.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2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 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5.1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5.2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卖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5.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5.3 除了合同标的物本身以外，合同条款 5.1 条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原件及复制件）还给买方。

6. 知识产权

6.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7. 履约保证金

7.1 根据合同需要，买方可以收取一定比例的履约保证金。卖方应根据“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所规定的形式、期限和金额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用于支付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应承担的违约金及由此蒙受的损失。

7.2 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且达到正常使用要求后（即按剩余货款支付时点）买无息返还卖方。

8. 检验和测试

8.1 买方或其代表有权检验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能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合同条款和技术规格将说明买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买方将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进行检验和/或测试代表的身份通知卖方。

8.2 检验和测试可以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交货地点和/或货物的最终目的地进行。如果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进行，检测人员应能得到全部合理的设施和协助，买方不应承担费用。

8.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卖方应按买方要求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8.4 买方在货物到达现场后对货物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货物的权利将不会因为货物启运前通过了买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8.5 在交货前，卖方应让制造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8.6 如果在合同条款第 14 条规定的保证期内，根据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货物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及时向卖方提出索赔。

8.7 合同条款第 8 条的规定不能免除卖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9. 包装

9.1 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从而保证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10. 交货和单据

10.1 卖方应按照“项目具体内容及需求”规定的条件交货，并提供有关单据。

11. 运输



11. 1 卖方负责合同项下货物的运输, 并承担运费。

12. 伴随服务

12. 1 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 包括“合同条款资料表”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或试运行;

(2) 提供货物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

(3)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 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5) 在卖方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12. 2 如果卖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未含在货物的合同价中, 双方应事先就其达成协议, 但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卖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单价。无事先约定的, 上述卖方应提供伴随服务的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12. 3 卖方应提供“合同条款资料表”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13. 备 件

13. 1 正如合同条款所规定, 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的材料、通知和资料:

(1) 买方从卖方选购备件, 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2)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 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 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3) 在备件停止生产后, 如果买方要求, 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13. 2 卖方应按照“合同条款资料表”/技术规格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件。

14. 保 证

14. 1 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是最新或目前的型号,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 货物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的全部最新改进。卖方进一步保证, 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由于按买方的要求设计或按买方的规格提供的材料所产生的缺陷除外), 或者没有因卖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这些缺陷是所供货物在买方现行条件下正常使用可能产生的。

14. 2 本保证应在货物最终验收后的一定期限内保持有效, 或在最后一批货物交付后的一定期限内保持有效(上述情况见“合同条款资料表”), 以期限最长的为准。

14. 3 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

14. 4 卖方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条款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4.5 如果卖方收到通知后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及时维修、重作、更换以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约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5. 索 赔

15.1 如果卖方对偏差负有责任,而买方在合同条款第 14 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蒙受的全部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条款第 14 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议付货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不足以赔偿买方损失的,买方有权向卖方追偿。

16. 付 款

16.1 本合同项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有规定。

17. 价 格

17.1 卖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交货物和履行服务的价格在合同中给出。

18. 变更指令

18.1 根据合同条款第 31 条的规定,买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卖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买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和/或
- (4) 卖方提供的服务。

18.2 如果上述变更使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卖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买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19. 合同修改



19. 1 除了合同条款第 18 条的情况，不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0. 转 让

20. 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1. 分 包

21. 1 未经买方同意，卖方不得将合同分包。

21. 2 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其在本合同中所分包的分包部分，但此分包通知并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卖方与其分包人对本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1. 3 分包必须符合合同条款第 3 条的规定。

21. 4 分包人仍应承担本合同条款中对卖方义务的约束。

22. 卖方履约延误

22. 1 卖方应按照“项目具体内容及需求”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22.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及其分包人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22. 3 除了合同条款第 26 条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 22. 2 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卖方拖延交货，将按合同条款第 23 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23. 误期赔偿费

23. 1 除合同条款第 26 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 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 25 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24. 卖方其他违约责任

24. 1 卖方出现除第 23 条之外的违约情形时，违约责任如下：

(1) 自违约行为或事件发生之日，每日支付违约金，其金额为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

(2) 如买方根据第 7.1 条的规定未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卖方将在 24.1 条第一款的基础上每日增加支付违约金，其增加支付的金额为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

(3) 违约天数为违约行为或事件发生之日起至违约行为纠正或违约情形消除之日；

(4) 违约金=日违约金×违约天数。

24. 2 实际损失大于违约金的，违约方还应支付差额部分。

25. 违约终止合同

25. 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



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根据合同条款第 22.2 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25.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25.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承担买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6. 不可抗力

26.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其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6.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7. 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27.1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8. 因买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28.1 买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8.2 对卖方在收到终止通知后三十（3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经买方确认后买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买方可：

(1) 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或

(2) 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卖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卖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29. 争端的解决

29.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开始后 60 天还不能解决，争端应提交仲裁。

29.2 仲裁应由双方商定的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

29.3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29.4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29.5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30. 适用法律



30.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进行解释。

31. 通 知

31.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或电报、电传或传真送到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电报、电传或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31.2 本合同一方发出的通知、要求或其他通讯应依下列规定视作已经送达对方：

- (1) 如以挂号信邮寄，在投邮后三天后视为收讫；
- (2) 如直接交付，在交付时视为收讫；
- (3) 如以特快专递发送，在发出二天后视为收讫。

32. 有关税费

32.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对卖方征收的税费由卖方承担。

33. 合同生效及其他

33.1 本合同条款应在双方签字、盖章以及合同正文中规定的其他条件成立后生效。

33.2 本合同条款有附件（见“合同条款资料表”），本合同条款的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合同其他条款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是对“合同通用条款”的补充和/或修改。如果存在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优先适用。

条款号	内 容
1	招标人：江口县中医医院 地址：铜仁市江口县
7	履约保证金：根据采购方要求
10	交货条件：按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
12	售后服务标准：按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
13	备件：按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
14.4	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的期限为卖方收到买方通知后 5 天内。
16	付款方式和条件：按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
23	按照双方签订采购合同执行
29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一方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裁决。
33.2	本合同条款附件为：（1）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卖方相应的投标文件；（2）本项目中标通知书；（3）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文件。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请在此位置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产 品 包：

投 标 人 名 称：

（公章）

投 标 人 地 址：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注：请按各产品包制作投标文件，制作标书时，删去本行文字）



投标文件目录

一、通用要求部分.....	
1.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	
2. 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	
二、资格审查部分.....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授权代理人时必须提交)	
3.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证明文件	
4. 诚信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5. 特殊行业行政法规要求资质	
6. 项目特殊资格要求	
7. 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三、价格部分.....	
1. 投标书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3. 分项报价表	
.....	
四、技术部分.....	
五、商务部分.....	
1.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	
六、其他部分.....	
1.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2. 招标文件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3.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4.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5. 附表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6. 附表 2: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注: 未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投标文件的, 将可能造成非实质响应投标, 从而导致该投标人投标无效。请投标人按顺序提交上述文件和准确标注投标文件页码, 可以根据投标文件内容、投标资料的性质, 增加至相应的目录内容。



一、通用要求部分

1.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

致：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 本签字人_____（授权代表）愿意参加投标, 提供货物一览表中规定的_____（货物包号和名称）并证明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名称：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址：_____

签字人职务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年 月 日



2. 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

1. 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_____

(2) 总部地址: _____

电话/传真号码: _____

(3) 成立和注册日期: _____

(4) 实收资本: _____ (5) 近期资产负债表(截止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① 固定资产: _____ ② 流动资产: _____

③ 长期负债: _____ ④ 流动负债: _____

⑤ 净资产: _____

(6)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7) 授权代表的姓名和职务: _____

2. 近三年营业额: _____

3. 近 3 年该货物主要客户名称和通讯方式(3 家以上): _____

4. 同意为投标人制造货物的制造商名称、地址:

5. 由其他制造商提供和制造的货物部件(如果有): _____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账号: _____

7. 所属的集团公司(如果有): _____

8. 其他情况: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够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授 权 代 表 签 字 _____

授 权 代 表 职 务 _____

签 字 日 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手 机 _____

电 子 邮 件 _____



二、资格审查部分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投标人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报价、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签名：_____

职 务：_____

电 话：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附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
扫描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
描件

投标企业名称及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格式另行准备一套“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代表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在开标会场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用于核实其被授权代表身份。



3.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证明文件
具体内容以“第四章 资格性审查”中“资格性审查表格”内容为准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参考格式如下：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近三年内，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 诚信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5. 特殊行业行政法规要求资质

6. 项目特殊资格要求

7. 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三、价格部分

1. 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 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
(项目编号: _____), 现正式授权_____ (姓名、职务) 代
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我公司
在此声明同意如下:

1.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总价为: _____
_____ (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用文字和数字分别表示)。
2.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澄清文件 (如有的话)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方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5. 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 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同意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评标资料保密且不解释未中标原因。
7. 若我单位中标, 我单位承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手 机: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产品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名称	单价 (元)	小计 金额 (元)	是否为微型或 小型企业产 品、是否为残 疾人福利单位 产品、是否为 监狱企业产品
...								
投标总价（小写：元）：								
投标总价（大写：元）：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①请投标人按所投标产品包及招标文件要求逐项填写；

②本表所填单价均应包括其它所有费用，投标人须填写产品包的合计金额；

③投标人须在开标一览表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进行标注说明；

④属于小微企业（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产品（或承担的工程、服务）的，须在投标文件及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中同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否则将可能导致价格折扣遗漏。

⑤《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附表1。

⑥ 投标人不能以价格折扣、价格优惠等方式对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进行修改或调整。



3. 分项报价表格式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产品包号:

项目编号:

1	产品名称				...
2	数量				
3	产品价格 (元)				
4	包装				
5	运输 (含装卸搬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6	验收				
7	售后服务				
8	税费				
9	其他				
10	报价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①投标报价=栏目 3×栏目 2 (数量)+栏目 4 至栏目 9 的各项费用。

②选购件的价格不包括在本报价表内, 应另附纸分项单报。

③此表第 10 项报价若与开标一览表有出入, 以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为准。

④投标人可按招标文件要求自行拟订分项报价表格式。



四、技术部分

1. 技术要求响应表格式

技术要求响应表

投标项目名称：

产品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技术参数要求	偏离	证明材料说明
.....					（格子不够请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说明：①“偏离”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②请按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及规格要求，**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中要求的技术参数及规格要求认真填写该表。该表不能作为所投产品的技术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技术文件。**根据“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进行填写。**

③根据主要性能指标填写“技术要求响应表”，必须据实填写，不得只填写“响应”，否则评标委员会评审中可以不予认可，由投标人自负。

④“证明材料说明”系指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类型、证明材料与技术规格相对应的页码及条款号。如：检验报告第 21 页第 5 项第 3 条。不按要求填写“证明材料说明”或提供虚假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判定该投标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⑤投标人须按本表格式认真填写，凡不按规定的格式填写的，评标委员会评审中可以不予认可，并可判定投标产品对该条款的投标响应为“负偏离”。



五、商务部分

1.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招标项目名称：

产品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相关材料所在页码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①“偏离”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②请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认真填写该表。



六、其他部分

1.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 _____,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姓名(印刷体)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年 月 日



2. 招标文件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致：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参考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有关规定，经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协商，本次招标____（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若我单位中标，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费率向贵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安装使用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姓名（印刷体）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4.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致：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项目编号为: _____, 我方承诺, 若出现特殊情况, 同意你方延长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特殊情况包括牵涉质疑投诉(包括质疑投诉或被质疑投诉)、采购人验收要求、监管部门要求、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以及你方经三分之二投标人同意的其他特殊情况。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姓名(印刷体)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年 月 日



附表 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①本表将可能对外公开，请认真、慎重填写；

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③不满足以上条件的投标供应商，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①本表将可能对外公开，请认真、慎重填写；

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③不满足以上条件的投标供应商，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表 2：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15 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 2011 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 号）同时废止。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leq 20000$	$50 \leq Y \leq 500$	$Y \leq 50$
工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leq 1000$	$20 \leq X \leq 300$	$X \leq 2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leq$	$300 \leq Y \leq$	$Y \leq 300$



	(Y)			40000	20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leq 80000$	$300 \leq Y \leq 6000$	$Y \leq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leq 80000$	$300 \leq Z \leq 5000$	$Z \leq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leq 200$	$5 \leq X \leq 20$	$X \leq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leq 40000$	$1000 \leq Y \leq 5000$	$Y \leq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leq 300$	$10 \leq X \leq 50$	$X \leq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leq 20000$	$100 \leq Y \leq 500$	$Y \leq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leq 1000$	$20 \leq X \leq 300$	$X \leq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leq 30000$	$200 \leq Y \leq 3000$	$Y \leq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leq 200$	$20 \leq X \leq 100$	$X \leq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leq 30000$	$100 \leq Y \leq 1000$	$Y \leq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leq 1000$	$20 \leq X \leq 300$	$X \leq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leq 30000$	$100 \leq Y \leq 2000$	$Y \leq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leq 300$	$10 \leq X \leq 100$	$X \leq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leq 10000$	$100 \leq Y \leq 2000$	$Y \leq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leq 300$	$10 \leq X \leq 100$	$X \leq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leq 10000$	$100 \leq Y \leq 2000$	$Y \leq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leq 2000$	$10 \leq X \leq 100$	$X \leq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leq 100000$	$100 \leq Y \leq 1000$	$Y \leq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leq 300$	$10 \leq X \leq 100$	$X \leq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leq 10000$	$50 \leq Y \leq 1000$	$Y \leq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leq 200000$	$100 \leq Y \leq 1000$	$Y \leq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leq 10000$	$2000 \leq Z \leq 5000$	$Z \leq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leq 1000$	$100 \leq X \leq 300$	$X \leq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leq 5000$	$500 \leq Y \leq 1000$	$Y \leq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leq 300$	$10 \leq X \leq 100$	$X \leq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leq 120000$	$100 \leq Z \leq 8000$	$Z \leq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leq 300$	$10 \leq X \leq 100$	$X \leq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